

桃連區 115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

分發報名作業說明會



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承辦學校：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中華民國 115 年 4 月 29 日

115 學年度【桃連區】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操作說明會時程表

辦理時間：115 年 4 月 29 日(三)

辦理地點：國立北科附工第三會議室

時間	內容	主持(或場地、備註)
09:30-10:00	報到	
10:00-10:10	開幕	李修銘 代理校長
10:10-10:40	報名作業說明	北科附工 陳有慶組長
10:40-11:10	實用技能學程宣導	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施退休校長
11:10-11:30	系統操作說明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系統團隊
11:30-12:00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注意事項	南投高商 林秀蘭老師
12:00-12:30	綜合座談、Q&A 時間	

視實際狀況調整、延後或提前。

聯絡人姓名： 陳有慶

聯絡人職稱： 就業輔導組長

聯絡人電話： 03-3333921#610

聯絡人信箱： tyai610@goo.tyai.tyc.edu.tw

目錄

115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分發作業行事曆	1
115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報名及分發作業流程圖	3
115 學年度桃連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相關職群設定表.....	4
115 學年度各分區輔導分發作業小組一覽表	5
115 學年度桃連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說明.....	6
實用技能學程宣導說明會	19
115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說明會	31
分發系統概述.....	32
國中端填報系統.....	39
高中職端填報系統.....	46
系統預設密碼申請	52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 官方客服常見問題 Q&A.....	58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 常見問題 Q&A.....	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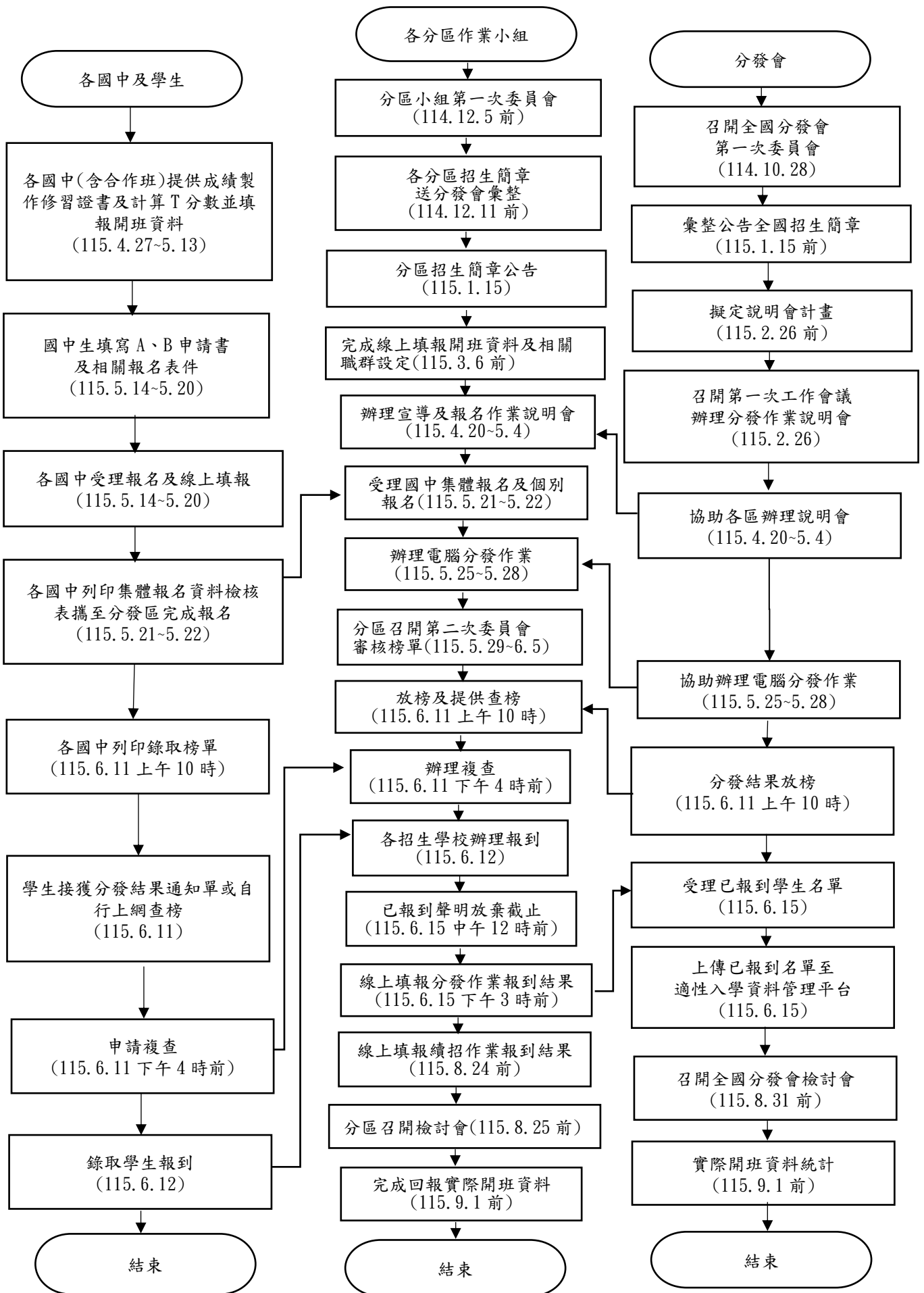
115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分發作業行事曆

★辦理 ◎參加

項次	日期	作業項目	國中學校	招生學校	作業小組	分發會
1	114/10/28(三)	召開實用技能學程分發會第一次委員會議			◎	★
2	114/12/5(五)前	召開各分發區作業小組第一次委員會 (確認各分區招生簡章)	◎	◎	★	
3	114/12/11(四)前	各分發區招生簡章送分發會審查			★	★
4	115/1/6(二)前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各分發區簡章				★
5	115/1/15(四)	各分發區招生簡章公告 (配合全國適性入學委員會日程表)			★	★
6	115/2/26(四)	召開第一次工作會議 (分發會辦理線上報名分發作業說明會)			◎	★
7	115/3/6(五)前	各分發區完成線上填報實用技能學程開班資料及相關職群設定			★	
8	115/3/13(五)	各分發區核定名額檔及招生名額檔確認後，由分發會上傳適性入學資料管理平臺(心測中心)			◎	★
9	115/4/20(一) ~115/5/4(一)	各分發區辦理國中端暨招生學校分發宣導及報名作業說明會	◎	◎	★	
10	115/4/27(一) ~115/5/13(三)	1.國中技藝教育成績結算並送達各國中端 2.各國中線上填報該國中技藝教育開班資料	★			
11	115/5/14(四) ~115/5/20(三)	各國中受理報名及線上填報，並列印報名相關文件(A、B表及報名總表)	★			
12	115/5/21(四) ~115/5/22(五)	各分發區受理國中集體報名及個別報名審核報名文件及特殊表現給分 (配合全國適性入學委員會日程表)	★		★	
13	115/5/25(一) ~115/5/28(四)	辦理電腦分發作業 分發結果人工審核			★	★
14	115/5/29(五) ~115/6/5(五)	召開各分發區作業小組第二次委員會 (榜單審查會議)	◎	◎	★	
15	115/6/11(四) 上午 10 時	分發結果放榜(確認榜單寄達與通知)		★	★	★
16	115/6/11(四) 下午 4 時前	申請複查			★	
17	115/6/12(五)	錄取學生報到日		★		
18	115/6/15(一) 中午 12 時前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各招生學校線上填報分發報到結果		★		

項次	日期	作業項目	國中學校	招生學校	作業小組	分發會
19	115/6/15(一) 下午3時前	分發區作業小組確認各區最後報到人數		★	★	
20	115/6/15(一) 下午5時前	上傳已報到名單至適性入學資料管理平臺				★
21	115/6/16(二) ~115/6/18(四)	視需要召開各分發區作業小組第三次委員會(協調改分發)		★	★	
22	115/7/1(三)	各分發區續招招生名額檔確認後由分發會上傳適性入學資料管理平臺(心測中心)			◎	★
23	115/7/14(二) ~115/8/24(一)	缺額由招生學校自行辦理招生		★		
24	115/8/24(一)前	1. 各招生學校線上填報續招及適性輔導安置報到結果至全國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平臺 2. 各招生學校上傳續招報到名單至心測中心適性入學資料管理平臺 3. 各分發區作業小組線上填寫續停招情形 4. 各分發區作業小組彙整不開班資料函報國教署	◎	★	★	
25	115/8/25(二)前	召開各分發區作業小組第四次委員會暨檢討會議	◎	◎	★	
26	115/8/31(一)前	召開全國分發會委員會暨檢討會議			◎	★
27	115/9/1(二)前	各分發區作業小組完成回報實用技能學程實際開班資料		★	★	★

115 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報名及分發作業流程圖



115 學年度桃連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相關職群設定表

分發區	國中技藝教育課程職群	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	
		課程職群	科別
05 桃連區	21 機械群	21 機械群	所有科別
		25 土木與建築群	L55 電腦繪圖科
	22 動力機械群	22 動力機械群	所有科別
	23 電機與電子群	23 電機與電子群	所有科別
	24 化工群	24 化工群	所有科別
		28 設計群	L71 染整技術科
	25 土木與建築群	25 土木與建築群	所有科別
		21 機械群	L55 電腦繪圖科
	26 商業群	26 商業群	所有科別
		28 設計群	M03 廣告技術科
		28 設計群	M29 多媒體技術科
	28 設計群	28 設計群	所有科別
		26 商業群	M03 廣告技術科
		26 商業群	M29 多媒體技術科
		24 化工群	L71 染整技術科
	29 農業群	29 農業群	所有科別
		30 食品群	K13 畜產加工科
	30 食品群	30 食品群	所有科別
		32 餐旅群	K21 烘焙食品科
		29 農業群	K13 畜產加工科
		33 水產群	P17 水產食品加工科
	31 家政群	28 設計群	L79 流行飾品製作科
		28 設計群	L81 服裝製作科
		36 美容造型群	N05 美髮技術科
		36 美容造型群	N06 美髮造型科
		36 美容造型群	N11 美顏技術科
	32 餐旅群	36 美容造型群	N12 美容造型科
		32 餐旅群	所有科別
	33 水產群	30 食品群	K21 烘焙食品科
		33 水產群	所有科別
	34 海事群	30 食品群	P17 水產食品加工科
		34 海事群	所有科別
35 藝術群	35 藝術群	所有科別	
36 美容造型群	35 美容造型群	所有科別	

115 學年度各分區分發作業小組一覽表

序號	分發區	作業小組召集人學校(含自行分發)	負責縣市
1	基北區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新北市、臺北市、基隆市
2	桃連區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桃園市、連江縣
3	竹苗區	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新竹縣、新竹市、苗栗縣
4	中投區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臺中市、南投縣
5	彰化區	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彰化縣
6	雲林區	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雲林縣
7	嘉義區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嘉義縣、嘉義市
8	臺南區	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臺南市
9	高雄區	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高雄市
10	屏東區	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屏東縣
11	宜蘭區	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宜蘭縣
12	花蓮區	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花蓮縣 (花蓮高商)
13	臺東區	臺東縣私立公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臺東縣 (公東高工)
14	澎湖區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	澎湖縣 (馬公高中)
15	金門區	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金門縣 (金門農工)

註：花蓮區(花蓮縣)、臺東區(臺東縣)、澎湖區(澎湖縣)、金門區(金門縣)自行分發。

115學年度桃連區實用技能學程

輔導分發作業說明

報告人：就業輔導組長 陳有慶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執行單位：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中華民國115年04月29日

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日程表

階段	日期	實用技能分發作業
輔導分發	5/14(四)-5/20(三)	輔導分發作業報名(國中端接受報名)
	5/21(四)-5/22(五)	輔導分發作業報名繳件(作業小組) -至國立北科附工第三會議室繳件
	6/11(四) 上午10:00	輔導分發結果放榜 https://reurl.cc/53KL36 學生分發結果查詢 https://joen.k12ea.gov.tw/
	6/11(四) 下午16:00止	輔導分發結果複查
	6/12(五)上午9:00-11:00	輔導分發結果報到
	6/15(一) 中午12:00前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6/15(一) 15:00前	各招生學校線上填報分發報到結果

1

輔導分發網址、對象及報名日期

網址	全國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會 https://www.pntcv.ntct.edu.tw/skill 115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網址(報名系統網址) https://joen.k12ea.gov.tw/ 分發區：05-桃連區 原始密碼：隨機(會議現場發放) (請進入系統後請先修改密碼)
對象	公私立國民中學(包括高中附設國中部)畢(結)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
報名繳件日期	115/05/21(四)~115/05/22(五) 09:00~12:00 及 13:10~16:00 ※請各校承辦人至google表單填寫報名預估人數及報名期許時段： https://forms.gle/Jc52CG3rR5SLgy8M9



輔導分發對象說明

要項名稱	報名學生類別說明
對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般生：包含曾選習及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之應屆及非應屆畢(結)業生。 2. 原住民學生： 應繳交「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一份或三個月內有效之戶籍謄本正本一份，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應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之記事」。 3. 身心障礙學生： 應繳交「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影本一份」或「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業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之證明文件。

輔導分發作業報名方式

報名方式	<p>集體報名：跨區報名、應屆或非應屆畢(結)業生備妥申請文件，依各國中在規定時間內，向原就讀國中辦理報名並繳交報名費，逾期概不受理。</p> <p>個別報名：跨區報名或非應屆畢(結)業生可現場報名或以郵寄方式報名，郵寄報名學生請備妥申請文件，於報名截止日前(郵戳為憑)郵寄至本小組辦理個別報名，逾期概不受理(請各國中提供學生必要的協助)。</p> <p>注 意：每位學生報名以一區為限，如有學生欲更換報名區，則家長應回原報名區取消報名後方可至它區報名。</p>
------	--

4

輔導分發作業報名方式

繳件地點	<p>1.國中集體繳件： 各國中受理學生報名後，登錄「115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網站」填報學生報名資料後列印，並彙整學生申請文件，經查核無誤後，向本小組辦理集體繳件。 ※輔導分發填報網址：https://joen.k12ea.gov.tw/</p> <p>2.個別報名： 跨區報名或非應屆畢(結)業生繳交經原就讀國中查核無誤之申請文件，依簡章規定之時間掛號郵寄或向本小組辦理個別報名。 ※桃連區115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作業小組 地址：330014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二段144號(國立北科附工) 電話：(03)3333921 分機 611、610、606、600 專線電話：(03)3348209 傳 真：(03)3389197</p>
------	--

5

輔導分發作業集體報名繳交資料

繳件 排 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集體報名資料清單(請記得填寫數量)。 2. 集體報名特殊表現證明文件清單(請依報名序號順序排列並核章)。 3. 集體報名申請學生名冊(請核職章)。 4. 個人A表相關資料(請依學生名冊順序排列並核章) 5. 個人B表相關資料(請依學生名冊順序排列並核章) 6. 國中作業費收據=50元*報名人數(持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失業給付等證明免報名費) 7. 報名費=100元*報名人數(持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失業給付等證明免報名費) <p style="color: blue;">※報名時請記得攜帶職章及處室章，以便修正資料時核章。</p>
--------------	--

6

輔導分發作業集體報名繳交資料

-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結)業生-

繳件 排 序	<p>●以下資料釘(左上角)在「個人A表」後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輔導分發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申請書A表。 2. 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 3. 選修職群轉化分數之修習證明書影本。 4. 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技藝競賽獲成果展，獲獎之證明文件(獎狀或函文清單，無者免附)。 5. 鄉(鎮、市、區)公所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6. 特殊身分(原住民或身障生)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7. 國中畢(結)業證書正本(驗畢發還，國中集體報名者免附)。
	<p>●以下資料釘(左上角)在「特殊表現證明文件清單」後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縣市技藝教育成果展參展證明(獎狀或函文清單，無者免附)。 2. 其他特殊表現，如相關職類丙級證照(無者免附)。

7

申請書A表-簡章版 (選讀技藝教育學生適用)

附錄一

115 學年度社區區分發就讀高級中學學位實用技能學程報名表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適用)

A表

應屆畢業 非應屆畢業

國民中學教育會考證書編號：

一般生 原住民族生 身心障礙生

就讀國民中學：

報名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學生簽章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年 月 日		姓名： _____ 簽名： _____		
聯絡電話 (住家)： _____		手機：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請勾選下列證明文件別		技藝教育課程修習點數(a)		選習國民中學選修教育課程資料			
(一)選修職群轉化分數之修習證明書(須附書面通過教育學校名稱、學生姓名及負責簽署之承辦人簽章)。 (二)參加各區轉考、甄(考)試有主辦之技藝教育課程或成果展覽時，應附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三)低收入戶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四)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五)特殊表現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修習點數：每項上課1節，每學期為1點 上學期每週修習 _____ 節 下學期每週修習 _____ 節 全年共修習 _____ 節		擬就學校名稱	職群名稱	職群或課程先修數(b)	內有職群平均分數(b1)
		修習點數：每一職群為2點 全年共修習 _____ 點數					
		合計點數 (a)					

8

申請書A表-簡章版 (選讀技藝教育學生適用)

志願順序	校 名	學校及科代碼	職 群	科 別	技藝教育課程	(b)		(b) 【b ₁ - b ₂ 】 依課程修 習數	特殊表現項目 (c) (請附證明文 件，無 件)	職群組合表 成績分 (a/b/c)	分發錄取 (由分區作業小組 填寫)
						相關職群 修習點 數(a)	內有職群 或課程先 平均分數 (b ₁) (b ₂)				
1											
2											
3											
4											
5											
6											
7											

1. 如填圖免填(由分區作業小組填寫)。

2. 請檢附技藝教育課程選習職群轉化分數成績(四段五入至小數點第二位)之修習證明書影本(加蓋職章)及正本(依簡章送達)、修習證明書上面要有學校名稱、學生姓名及負責簽署之承辦人簽章。

3. 「特殊表現」請檢附與職群相關之特殊優良表現相關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4. 「參加各區轉考、甄(考)試政府主辦之技藝教育課程或成果展覽者」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5.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請檢附(縣、市、區)公所開立之證明文件(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填表報名日期為準)。

6. 承表者須黏貼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正反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

7. 志願順序欄位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增列。

承辦人	承辦處室主任
-----	--------

9

申請書A表-系統版 (選讀技藝教育學生適用)

依據 111 學年度輔導分發就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申請書 注意身分別，並檢附證明文件

姓名：張明倫 學號：100000000 學校：桃園市立第一中學 申請類別：技藝教育(先修) 學校及科系代碼：10428

姓名：張明倫 家長簽名：張明倫

申請日期：111年11月15日 申請地點：100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234號

學程類別	學程名稱	學程代碼	學程學分	學程修業年限	學程修業日期
10	應用資訊科	10001	30	3年	111年11月
11	應用電子科	10002	30	3年	111年11月
12	應用機械科	10003	30	3年	111年11月
13	應用建築科	10004	30	3年	111年11月
14	應用園藝科	10005	30	3年	111年11月
15	應用觀光科	10006	30	3年	111年11月
16	應用體育科	10007	30	3年	111年11月
17	應用藝術科	10008	30	3年	111年11月
18	應用音樂科	10009	30	3年	111年11月
19	應用舞蹈科	10010	30	3年	111年11月
20	應用戲劇科	10011	30	3年	111年11月
21	應用電影科	10012	30	3年	111年11月
22	應用電視科	10013	30	3年	111年11月
23	應用廣播科	10014	30	3年	111年11月
24	應用新聞科	10015	30	3年	111年11月
25	應用廣告科	10016	30	3年	111年11月
26	應用公共關係科	10017	30	3年	111年11月
27	應用社會工作科	10018	30	3年	111年11月
28	應用法律科	10019	30	3年	111年11月
29	應用會計科	10020	30	3年	111年11月
30	應用管理科	10021	30	3年	111年11月
31	應用行銷科	10022	30	3年	111年11月
32	應用統計科	10023	30	3年	111年11月
33	應用數學科	10024	30	3年	111年11月
34	應用物理科	10025	30	3年	111年11月
35	應用化學科	10026	30	3年	111年11月
36	應用生物科	10027	30	3年	111年11月
37	應用地質科	10028	30	3年	111年11月
38	應用環境科	10029	30	3年	111年11月
39	應用能源科	10030	30	3年	111年11月
40	應用材料科	10031	30	3年	111年11月
41	應用食品科	10032	30	3年	111年11月
42	應用食品衛生科	10033	30	3年	111年11月
43	應用食品營養科	10034	30	3年	111年11月
44	應用食品包裝科	10035	30	3年	111年11月
45	應用食品加工科	10036	30	3年	111年11月
46	應用食品貯藏科	10037	30	3年	111年11月
47	應用食品流通科	10038	30	3年	111年11月
48	應用食品銷售科	10039	30	3年	111年11月
49	應用食品服務科	10040	30	3年	111年11月
50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041	30	3年	111年11月
51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042	30	3年	111年11月
52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043	30	3年	111年11月
53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044	30	3年	111年11月
54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045	30	3年	111年11月
55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046	30	3年	111年11月
56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047	30	3年	111年11月
57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048	30	3年	111年11月
58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049	30	3年	111年11月
59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050	30	3年	111年11月
60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051	30	3年	111年11月
61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052	30	3年	111年11月
62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053	30	3年	111年11月
63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054	30	3年	111年11月
64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055	30	3年	111年11月
65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056	30	3年	111年11月
66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057	30	3年	111年11月
67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058	30	3年	111年11月
68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059	30	3年	111年11月
69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060	30	3年	111年11月
70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061	30	3年	111年11月
71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062	30	3年	111年11月
72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063	30	3年	111年11月
73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064	30	3年	111年11月
74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065	30	3年	111年11月
75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066	30	3年	111年11月
76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067	30	3年	111年11月
77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068	30	3年	111年11月
78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069	30	3年	111年11月
79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070	30	3年	111年11月
80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071	30	3年	111年11月
81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072	30	3年	111年11月
82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073	30	3年	111年11月
83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074	30	3年	111年11月
84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075	30	3年	111年11月
85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076	30	3年	111年11月
86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077	30	3年	111年11月
87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078	30	3年	111年11月
88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079	30	3年	111年11月
89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080	30	3年	111年11月
90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081	30	3年	111年11月
91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082	30	3年	111年11月
92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083	30	3年	111年11月
93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084	30	3年	111年11月
94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085	30	3年	111年11月
95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086	30	3年	111年11月
96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087	30	3年	111年11月
97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088	30	3年	111年11月
98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089	30	3年	111年11月
99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090	30	3年	111年11月
100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091	30	3年	111年11月
101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092	30	3年	111年11月
102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093	30	3年	111年11月
103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094	30	3年	111年11月
104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095	30	3年	111年11月
105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096	30	3年	111年11月
106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097	30	3年	111年11月
107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098	30	3年	111年11月
108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099	30	3年	111年11月
109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100	30	3年	111年11月
110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101	30	3年	111年11月
111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102	30	3年	111年11月
112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103	30	3年	111年11月
113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104	30	3年	111年11月
114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105	30	3年	111年11月
115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106	30	3年	111年11月
116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107	30	3年	111年11月
117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108	30	3年	111年11月
118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109	30	3年	111年11月
119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110	30	3年	111年11月
120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111	30	3年	111年11月
121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112	30	3年	111年11月
122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113	30	3年	111年11月
123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114	30	3年	111年11月
124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115	30	3年	111年11月
125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116	30	3年	111年11月
126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117	30	3年	111年11月
127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118	30	3年	111年11月
128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119	30	3年	111年11月
129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120	30	3年	111年11月
130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121	30	3年	111年11月
131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122	30	3年	111年11月
132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123	30	3年	111年11月
133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124	30	3年	111年11月
134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125	30	3年	111年11月
135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126	30	3年	111年11月
136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127	30	3年	111年11月
137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128	30	3年	111年11月
138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129	30	3年	111年11月
139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130	30	3年	111年11月
140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131	30	3年	111年11月
141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132	30	3年	111年11月
142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133	30	3年	111年11月
143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134	30	3年	111年11月
144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135	30	3年	111年11月
145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136	30	3年	111年11月
146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137	30	3年	111年11月
147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138	30	3年	111年11月
148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139	30	3年	111年11月
149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140	30	3年	111年11月
150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141	30	3年	111年11月
151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142	30	3年	111年11月
152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143	30	3年	111年11月
153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144	30	3年	111年11月
154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145	30	3年	111年11月
155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146	30	3年	111年11月
156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147	30	3年	111年11月
157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148	30	3年	111年11月
158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149	30	3年	111年11月
159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150	30	3年	111年11月
160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151	30	3年	111年11月
161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152	30	3年	111年11月
162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153	30	3年	111年11月
163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154	30	3年	111年11月
164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155	30	3年	111年11月
165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156	30	3年	111年11月
166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157	30	3年	111年11月
167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158	30	3年	111年11月
168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159	30	3年	111年11月
169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160	30	3年	111年11月
170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161	30	3年	111年11月
171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162	30	3年	111年11月
172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163	30	3年	111年11月
173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164	30	3年	111年11月
174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165	30	3年	111年11月
175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166	30	3年	111年11月
176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167	30	3年	111年11月
177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168	30	3年	111年11月
178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169	30	3年	111年11月
179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170	30	3年	111年11月
180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171	30	3年	111年11月
181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172	30	3年	111年11月
182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173	30	3年	111年11月
183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174	30	3年	111年11月
184	應用食品服務管理科	10175	30	3年	111年11月
185	應用食品管理科	10176	30	3年	111年11月
186	應用食品衛生管理科	10177	30	3年	111年11月
187	應用食品營養管理科	10178	30	3年	111年11月
188	應用食品包裝管理科	10179	30	3年	111年11月
189	應用食品加工管理科	10180	30	3年	111年11月
190	應用食品貯藏管理科	10181	30	3年	111年11月
191	應用食品流通管理科	10182	30	3年	111年11月
192	應用食品銷售管理科	10183	30	3年	

輔導分發作業集體報名繳交資料

-「特殊表現證明文件清單」之特殊表現證明文件注意-

- 1.名次上有[*]號為參加桃園市政府舉辦之技藝競賽獲前6名或佳作者，請釘在個人報名A/B表後方，不需放在「特殊表現證明文件清單」後面。
- 2.獲佳作者於系統輸入獲獎名次時，一律以第7名輸入。
- 3.名次上無[*]號之特殊表現證明，請釘在「特殊表現證明文件清單」後面依序排列單獨成一冊，佐證資料不需置於個人報名A/B表後方！
- 4.參展證明：請在「系統/報名資料處理/特殊表現資料」輸入「第8名」，正面需蓋印「與正本相符」並請業務承辦者核章。可加2分。
- 5.丙檢證照：請在「系統/報名資料處理/特殊表現資料」輸入「丙級證照」，正面需蓋印「與正本相符」並請業務承辦者核章。可加4分。

編號	姓名	報名序號	性別	就讀學校	名次	登錄單位	特殊表現類別
1	李○ 耀○	01000001	男	桃園市私立桃園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7		
2	李○ 耀○	01000002	男	桃園市私立桃園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7		
3	李○ 耀○	01000003	男	桃園市私立桃園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丙級證照	勞動部	職業行成
4	李○ 耀○	01000004	男	桃園市私立桃園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8	桃園市政府	100學年度市技藝競賽

12

輔導分發作業集體報名繳交資料

~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結)業生~

繳 件 排 序	<p>●以下資料釘(左上角)在「個人B表」後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輔導分發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申請書B表。 2.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或戶口名簿影印本。 3.國中綜合活動領域前五學期平均成績證明。 4.鄉(鎮、市、區)公所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5.國中畢(結)業證書正本(驗畢發還，應屆國中集體報名免附)。 6.技藝教育相關之特殊表現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p>●以下資料釘(左上角)在「特殊表現證明文件清單」後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其他特殊表現，如相關職類丙級證照。

13

附件二

申請書B表-簡章版 (未選讀技藝教育學生適用)

B表

115學年度統建區分發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報名表
(未選讀技藝教育課程學生適用)

國民中學教育會考准考證號:

應屆畢業 非應屆畢業
一般生 原住民族生 身心障礙生

就讀國民中學:

報名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學生簽章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住家: 手機:	通訊地址: 000		姓名:	簽章:		
請勾選下列證明文件別			將檢表送達人 (無者免填) (檢附證明文件、著作)		綜合活動平均成績 (前五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六分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八分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成績前五學期平均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表現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申請 類別 志願 學校	志願 類別	校名	學校及科代碼	類 群	科 別	總積分 (A+B)	分發類別 (由分區作業-加填寫)
	1						
	2						
	3						
	4						
	5						
	6						
備註							
1. 繼續國英基 (由分區作業小組填寫)。 2. 請檢附國民中學就讀綜合活動成績或體育分科分數之前五學期學期成績單影印本(加蓋印章)。 3. 「最近八分」或「最近六分」請檢附(攝、剪、保)公所開立之證明文件(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函呈報名日期為準)。 4. 「特殊表現」請檢附與報名類別相關之特殊優良表現之相關證明文件, 無者免附。 5. 本表背面請黏貼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正反面影印本及戶口名簿影印本。 6. 志願順序請依年級使用時, 請自行填列。							
申請人				承辦處簽章			

14

輸入
國中
會考
准考
證號

申請書B表-系統版 (未選讀技藝教育學生適用)

115學年度統建區分發就讀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申請書(B)(未選讀技藝教育課程學生適用)

注意身分別, 並檢附證明文件

學區代碼	性別	身分證號碼	出生年月日	申請學區代碼	申請地監護人簽章	
新開辦	男	E226257674	100年2月4日	學生要簽名	姓名: 彭景宏 職稱: 家長要簽名	
申請學校	住家: 02-3329021 手機: 902188338	通訊地址	331 桃園市桃園區黃埔路二段339號			
請勾選下列檢出(檢附)的證明文件:			綜合活動積分(A) (無者免填) (檢附證明文件、著作)		綜合活動平均成績 (前五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六分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八分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成績前五學期平均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表現證明文件(無者免附)。			提供 保證 正本		提供國中教務處印章之成績證明	
申請 類別	校名	學校及科代碼	類 群	科 別	總積分 (A+B)	分發類別 (由分區作業-加填寫)
1	國立金門理工	05A3	機械類	(0) 繼續就讀		
2	國立宜蘭農中	05C3	動力機械類	(0) 繼續就讀		
3	國立宜蘭農中	05C3	機電	(0) 繼續就讀		
4	國立太平農中	05	機械類	(0) 繼續就讀		
5	國立日月潭中	01E2	電機機電子類	(0) 繼續就讀		
6	國立宜蘭農中	05C3	機電類	(0) 繼續就讀		
7	國立宜仁高級工商	05E1	動力機械類	(0) 繼續就讀		
歷史資料 科系分 及分發 查詢碼 會單!						
國中編讀印章			國中編讀印章			
備註						
1. 特殊表現, 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無者免附。 2. 志願順序請依年級由前至後填寫(志願序以志願表為準)。 3. 志願學校請黏貼國民中學就讀綜合活動成績或體育分科分數之前五學期學期成績單影印本(加蓋印章)。 4. 「最近八分」或「最近六分」請檢附(攝、剪、保)公所開立之證明文件(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函呈報名日期為準)。 5. 「特殊表現」請檢附與報名類別相關之特殊優良表現之相關證明文件, 無者免附。 6. 本表背面請黏貼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正反面影印本及戶口名簿影印本。 7. 志願順序請依年級使用時, 請自行填列。						
備註			備註			

15

輔導分發作業報名費

報名費	<p>1.本學年度申請輔導分發報名費每名新臺幣150元整。(含國中端網路填報暨資料審查作業費50元)</p> <p>2.報名學生為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之領失業給付者，免繳報名費。</p> <p>A.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p> <p>B.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或「再認定收執聯」及戶口名簿影本(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p>
-----	--

16

輔導分發報名作業

繳費方式	<p>1.集體報名： 報名學生向原就讀國中繳交報名費，再由學校購買郵政匯票、開立公庫支票或以現金繳納。郵政匯票、開立公庫支票，抬頭請務必正確填寫「<u>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u>」(全體報名學生合計金額開立1張即可)。</p> <p>2.個別報名： A.現場報名時以郵政匯票或現金繳納。 B.郵寄報名時請購買郵政匯票，並連同申請文件一併寄達本作業小組。 C.郵政匯票抬頭請務必正確填寫「<u>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u>」。</p>
------	---

17

輔導分發優先順序

第1順位：依填寫志願序分發：

相同志願申請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依規定順序分發。

◆ A表：請見19頁。

◆ B表：請見20頁。

第2順位：分發對象的優先順序：

◆ 第1優先：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畢(結)業生=>填A表。

◆ 第2優先：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非應屆畢(結)業生=>填A表。

◆ 第3優先：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畢(結)業生=>填B表。

◆ 第4優先：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非應屆畢(結)業生=>填B表。

18

相同志願超額時，輔導分發順序

(一)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結)業生：

- 1.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並為低收入戶者。
- 2.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者。
- 3.低收入戶。
- 4.中低收入戶。
- 5.職群綜合表現積分。
- 6.職群綜合表現積分相同時，則依下列比序分發
 - I.選習技藝教育修習點數。
 - II.相關職群成績轉化分數(擇優T分數)。
 - III.選習之所有職群平均分數。
 - IV.特殊表現得分成績高低。
 - V.如經比序後仍全部相同時，則予以增額錄取。

19

相同志願超額時，輔導分發順序

(二)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結)業生：

- 1.低收入戶。
- 2.中低收入戶。
- 3.特殊表現及國中綜合活動領域前五學期平均成績加總後，依分數高低進行分發。
- 4.前3項目比序皆相同者，增額錄取。

20

相同志願超額時，輔導分發順序

(三)原住民學生：

- 1.具有核定招生名額2%的外加名額。
- 2.若相同志願申請人數少於招生名額時，以全額錄取為原則。如相同志願申請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依上述(一)、(二)順序分發。

(四)身心障礙學生：

- 1.具有核定招生名額2%的外加名額。
- 2.若相同志願申請人數少於招生名額時，以全額錄取為原則。如相同志願申請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依上述(一)、(二)順序分發。

21

志願序分發

□A考生職群綜合表現積分75分

第1志願 餐飲技術科 最低分78分額滿 → 未錄取

第2志願 美髮技術科 已額滿 → 未錄取

□B考生職群綜合表現積分70分

第1志願 美髮技術科 最低分70分 → 錄取 → 額滿

22

職群成績轉化分數

指該生所選習技藝教育各職群成績之轉化分數，職群成績轉化分數應以該班有獲得成績之學生數計算之，轉化分數計算至小數第二位。其計算公式為：

$$50 + 10 \frac{(x - \bar{x})}{\sigma}$$

23

桃連區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分發 - 國中群





實用技能學程 宣導說明會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目錄 CONTENTS

- 01 實用技能學程簡介
- 02 實用技能學程群科與課程
- 03 學生進路發展



PART 1

實用技能學程 簡介



實用技能學程



教育背景

學生特質

對於國英數
較不感興趣



實習操作為主，必要理論為輔

減少英數與專業理論的課程比例，**強調技能為主理論為輔**的課程設計

學生情況

對於技能學習與實作
感興趣

因應作為

若學生無法完整唸完三年，**即使第一年或第二年休學，都有完整技能可以進入職場**

專業技能養成



年段式課程

5

核心目標

學生為中心
學校為本位

實用技能學程是以**學生為中心**與**學校為本位**的教育

多元性向
適性發展

提升學生個人價值，注重**多元性向**與**適性發展**

產業需求
學校特色

配合職場需求、學生特質、結合學校師資、設備與社區資源，發展學校特色的教育環境。

務實致用
先專後廣

建置**務實致用**及**先專後廣**的核心目標

6

人才培育方向



7

年段式課程



8

為什麼選讀實用技能學程

就業導向課程設計



英數與專業理論比例降低，強調實作技能

職涯體驗課程



鏈結產業，學得一技之長

三年免學雜費



減輕經濟負擔，無後顧之憂

年段式課程



年段修業證書，完整職場技能培育

9

教學特色

實用技能學程

課程
設計

年段式

1. 學校實習課程
2. 職場參觀
3. 業界專家授課

課程
內容

漸進式

1. 著重實作課程
2. 循序漸進於各年段修習群
科領域完整技能
3. 配搭職場參觀及業界專家
課程，提升相關知能



10



實用技能學程與專業群科的差異

1) 實用技能學程目前共設有**14群58科**。

2) 實用技能學程與專業群科的差異：

- 商業與管理群在實用技能學程為**商業群(No.6)**
- 家政群在實用技能學程為**美容造型群(No.10)**
- 實用技能學程**無外語群(No.15)**

#	專業群科	實用技能學程
1	機械群	機械群
2	動力機械群	動力機械群
3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與電子群
4	土木與建築群	土木與建築群
5	化工群	化工群
6	商業與管理群	商業群
7	設計群	設計群
8	農業群	農業群
9	食品群	食品群
10	家政群	美容造型群
11	餐旅群	餐旅群
12	水產群	水產群
13	海事群	海事群
14	藝術群	藝術群
15	外語群	

實用技能學程群科表

*科別依學校特色歸類於不同群

群別	科別
一、機械群	1.機械板金科 2.機員技術科 3.機械加工科 4.機械修護科 5.鑄造技術科 6.電腦繪圖科*
二、動力機械群	1.汽車修護科 2.機車修護科 3.塗裝技術科 4.汽車電機科
三、電機與電子群	1.水電技術科 2.家電技術科 3.視聽電子修護科 4.電機修護科 5.微電腦修護科 6.冷凍空調技術科
四、土木與建築群	1.營造技術科 2.電腦繪圖科*
五、化工群	1.化工技術科 2.塗裝技術科*
六、商業群	1.文書處理科 2.商業事務科 3.銷售事務科 4.商用資訊科 5.會計實務科 6.廣告技術科* 7.多媒體技術科*
七、設計群	1.金銀珠寶加工科 2.金屬工藝科 3.廣告技術科* 4.服裝製作科 5.流行飾品製作科 6.裝潢技術科 7.竹木工藝科 8.多媒體技術科* 9.塗裝技術科*
八、農業群	1.農業技術科 2.園藝技術科 3.造園技術科 4.寵物經營科 5.畜畜加工科* 6.休閒農業科 7.茶業技術科
九、食品群	1.烘焙食品科* 2.食品經營科 3.水產食品加工科* 4.畜產加工科*
十、美容造型群	1.美髮技術科 2.美顏技術科 3.美容造型科 4.美髮造型科
十一、餐旅群	1.觀光事務科 2.餐飲技術科 3.旅遊事務科 4.烹調技術科 5.中餐廚師科 6.烘焙食品科*
十二、水產群	1.水產養殖技術科 2.漁具製作科 3.休閒漁業科 4.水產食品加工科*
十三、海事群	1.船舶機電科 2.海事資訊處理科
十四、藝術群	1.影劇技術科 2.表演技術科

13

實用技能學程課程內涵

課程內涵項目	日間	夜間
每週授課節數	35節	25節
每學期應修學分數	30-32學分	23學分
課程內涵	部定一般科目 部定必修專業及實習科目 校訂必修及選修科目	部定一般科目 部定必修專業及實習科目 校訂必修及選修科目
合計應修習學分數	180-192學分 (不含實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	138學分 (不含實體活動時間)
備註	--	加強學生在學期間職場經驗與技能證照檢定，得依學分採計相關要點採計學分

14

實用技能學程課程架構

*應修學分數依各群規定有所差異

科目別	日間				夜間			
	部定必修		校訂 (必修-選修)		部定必修		校訂 (必修-選修)	
	學分數*	百分比(%)	學分數*	百分比(%)	學分數*	百分比(%)	學分數*	百分比(%)
一般科目	38	19.8			38	27.5		
專業及實習科目	16-20	8.3-10.4	122-138	63.5-71.9	16-20	11.6-14.5	80-84	58.0-60.9
小計	54-58	28.1-30.2	122-138	63.5-71.9	54-58	39.1-42.0	80-84	58.0-60.9
應修習學分數	180-192學分				138學分			
團體活動時間	12-18節 (不計學分)				12節 (不計學分)			
彈性學習時間	4-12節				---			
上課總節數	210節				150節			
畢業學分數	150學分				132學分			

(15)



PART 3

實用技能學程 學生進路發展



【動力機械群】

未來可從事的職業

汽機車設計、汽機車維修、汽機車美容、汽機車改良及改装、汽車鍍金及噴漆、車輛測試、農業機械操作及維修、工業動力機械操作及維修；汽機車設計 / 汽機車維修 / 汽機車美容 / 汽機車改良及改装 / 汽機車鍍金及噴漆 / 汽機車車輛測試 / 車輛相關產業研發工程師 / 飛行器維修與裝配 / 農業機械操作及維修 / 工業動力機械操作及維修 / 高科技產業研發工程師 / 飛機工程實務高級專業技術人才 / 航空電子工程專業技術人才 / 車輛銷售與服務 / 車輛零配件用品批發



電機

【電機與電子群】未來可從事的職業

空電、冷凍空調產業、半導體產業、電子產業、資訊產業、光電產業、通信產業、冷凍空調產業、自動控制產業、儀器產業及軟體產業：電機控制 / 電動車產業 / 太陽能產業 / 電源供應器 / 節能產業 / 元件測試 / 機電整合研發 / 製程自動化 / 自動化研發 / 冷凍空調技術開發 / 電子產品應用 / PCB 佈局 / 積體電路 / IC 製造 / 電子設計 / 生醫電子研發 / 電腦硬體維修 / 電子測試 / 程式設計 / 計算機硬體 / 多媒體系統 / 多媒體程式 / 網路管理維護 / 無線模組設計 / 通訊軟硬體設計 / 動力機械 / 電信設計工程師設備商 / 太陽能產業 / 電機控制產業 / 智慧型控制與應用工業 / 人工智慧及機器人產業 / 醫用自動化儀器工業 / 冷凍空調與家電公司 / 冷凍空調技術事務所 / 電子零件業 / 半導體 / 航空工業公司人員等。



商業

【商業群】

未來可從事的職業

賣場服務、拍賣及行銷、物流、證券、程式設計、貿易...等，也可以從事網路營業或商店經營等行業及自行創業；文書處理 / 秘書 / 行政服務 / 銷售 / 保險 / 行銷企劃 / 財務 / 會計 / 業務 / 營業推廣 / 報關貿易 / 門市管理 / 業務管理 / 航運管理 / 航務管理 / 運輸管理 / 農業經營管理 / 不動產仲介 / 水產管理 / 倉儲管理等相關人員 / 網路管理 / 資料庫管理 / 資訊系統管理工程師 / 電子商務管理師 / 專案管理師 / 網站管理師等職位繼續接洽。





北科附工 - 造園技術科

【農業群】未來可從事的職業

農場經營、種苗場、園藝、造園景觀設計、生態保育、休閒農業、測量、環境評估等行業：農場經營 / 種苗場 / 園藝 / 造園景觀設計 / 生態保育 / 休閒農業 / 測量 / 環境評估 / 獸醫 / 木材加工 / 家具製作 / 植物病理藥品 / 農園生產相關產業 / 農作物栽培場 / 休閒農場 / 園藝公司 / 花藝設計公司 / 景觀工程公司 / 景觀工程顧問公司 / 景觀工程公司 / 私人觀光旅遊風景區 / 縣市政府或社區發展協會 / 生態導覽 / 種子公司 / 木材貿易公司 / 植物照護 / 園藝造景公司 / 樹木貿易商竹木加工 / 家具製造產銷 / 紙漿廠 / 種苗場等。



啟英高中 - 寵物經營科

農業群



治平高中

美顏技術科 / 美髮造型科

【美容造型群】

未來可從事的職業

服裝設計搭配、彩妝造型、整體造型、髮型設計、美容美甲等行業：服裝設計 / 裁縫 / 織品設計 / 服裝打版 / 服裝採購 / 設計管理 / 服裝經營 / 美容諮詢 / 美容雜誌 / 整體造型 / 芳療 / 新娘秘書 / 美姿美儀 / 化妝品研發 / 美容指導 / 婚紗造型設計 / 舞台設計企劃 / 時尚商品企劃 / 時尚展演規劃 / 時裝模特兒 / 彩妝模特兒 / 舞台表演 / 演藝人員 / 公共關係事務人員 / 時尚媒體公關等。



美容造型科 / 美髮技術科

啟英高中

美容造型群

啟英高中 - 餐飲技術科 永平工商 - 旅遊事務科 永平工商 - 餐飲技術科



啟英餐飲科學生 專統測餐旅群視察
 清華高中 - 餐飲技術科 育達高中 - 餐飲技術科 光啟高中 - 餐飲技術科 烘焙食品科



【餐旅群】
 未來可從事的職業
 旅館業 - 航空業 - 旅行社
 業 - 餐飲業等行業：飯店、餐廳、旅館、酒吧等餐旅服務 / 廚師 / 烘焙師 / 飯店櫃檯接待 / 調酒 / 手工藝品設計 / 餐飲製備 / 餐飲管理 / 飯店櫃檯接待 / 調酒 / 房務管理 / 行銷企劃 / 餐旅資訊管理 / 餐廚內場 / 外場接待 / 客房服務 / 採購人員；旅行社 - 航空公司、觀光景點等業務人員 / 服務人員 / 行銷人員 / 領隊 / 導遊 / 專業解說 / 空勤 / 地勤人員等。

餐旅群

桃連區實用技能學程開班群科表

*實際開班以學章內容為主

群別	科別	開班學校	群別	科別	開班學校
一、機械群	---	---	九、食品群	---	---
二、動力機械群	汽車修護科	啟英高中、永平工商、清華高中、新興高中、光啟高中	十、美容造型群	美顏技術科	治平高中
三、電機與電子群	水電技術科	治平高中、光啟高中		美髮技術科	啟英高中
	電機修護科	治平高中		美髮造型科	治平高中
四、土木與建築群	---	---		美容造型科	啟英高中
五、化工群	---	---	十一、餐旅群	餐飲技術科	啟英高中、永平工商、清華高中、育達高中、光啟高中
六、音樂群	多媒體技術科	治平高中		烘焙食品科	光啟高中
七、設計群	---	---		旅遊事務科	永平工商
八、農業群	造園技術科	北科附工	十二、水產群	---	---
	寵物經營科	啟英高中	十三、海事群	---	---
			十四、藝術群	---	---

115學年度
高級中等學校
實用技能學程
分發系統說明會

<https://joen.k12ea.gov.tw>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實用技能學程系統計畫團隊



- 01 分發系統概述
- 02 國中端填報系統
- 03 分發端填報系統
- 04 高中職端填報系統
- 05 系統預設密碼申請



一、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架構及任務說明



二、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流程



三、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資訊安全檢測

114年~115年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
依循國教署資訊中心要求進行例行性資安檢測，
施行狀況說明如下：



四、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資訊安全升級

高科大系統團隊依據資訊中心要求，
以及配合文心機房雲平台的維運狀況：



五、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針對個人資料保護的處理措施



密碼重置
連結機制

以郵件重置密碼

- 點選功能鍵恢復密碼預設值
- 發送重置密碼信
- 以新密碼重新登入系統
- 依照密碼規則再次重設密碼



系統個資
去識別化

個資揭露最小原則

- 學生榜單去識別化處理
- 帳號查詢權限分屬限制
- 依權揭露所需之機敏資料



個資傳輸
加密防護

個資封裝加密處理

- 個資文件全面採加密處理
- 含個資文件均以加密方式發送
- 個資檔案及密碼分別寄送發送



個資資料
備份加密

AP與DB不同網段

- 正式系統與備份系統分開設置
- 資料打包加密存放於備份區
- 備份區為封閉式系統不對外連接

依據資訊科技控制個人資料洩漏之影響程度，發生洩漏者可依情進行評量，其中以「未識別資料去識別化」為最核心之防護措施，優先採取該措施降低洩漏，其次為「個資傳輸加密」及「個資資料加密」，以於個資資料傳輸或儲存階段進行控制，「密碼重置機制」為輔助安全防護措施。

六、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密碼設定規則



01. 密碼設定規則

- 最少12個字元
- 必須包含「大、小寫英文字母」、「阿拉伯數字」及「特殊符號」
- 不可與帳號相同
- 不可使用預設密碼



02. 機器人驗證

- 採用Google機器人驗證
- 可有效阻擋惡意機器人自動驗證及發送機制



03. 密碼顯示功能

- 勾選顯示密碼，查看所輸入的密碼
- 減少輸入密碼時的錯誤



04. 重置密碼功能

- 因應資安需求，以電子郵件發送重置密碼郵件
- 使用者以重置密碼重新登入系統

七、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開通流程



八、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密碼重置流程

忘記密碼了怎麼辦？

國中端、高中職端及分發區，請**首次登入後確認**您的聯絡人資料欄位中的**電子郵件信箱**。

國中端登入
登入代碼
分發區
密碼
密碼
 忘記密碼
登入/查詢 忘記密碼

忘記密碼時，
點選忘記密碼。

國中端密碼查詢
登入代碼
分發區
確認查詢 返回登入頁面

輸入您的登入代碼，
輸入欲重置密碼的分區。

密碼重置連結已發送至您所預設之Email，請於一天內
進行密碼的重置，如逾時密碼將失效！

國中端密碼查詢
登入代碼 0152788
分發區 01-基本區
確認查詢 返回登入頁面

系統會自動發送重置密碼連結至您所預設的電子郵件信箱中，使用者登入點選重置密碼連結後，系統會自動將您的密碼回復成預設值，請您重新登入後再變更密碼。

九、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資料處理



文件採用UTF-8編碼

- 避免特殊字元無法正常顯示的問題。
- 系統中無法輸入的字元，請先至【中文全字庫查詢】，並提供LINE客服對應的字元連結。



檔案下載及轉檔解密說明

- 含個人資料的文件檔案，皆進行加密處理。請透過系統發送含密碼郵件進行解密。



網頁內鍵列印功能

- 本系統採用Chrome瀏覽器列印功能，請直接執行網頁列印執行操作即可。
註：右鍵點選列印 > 選擇紙張方向 > 選擇縮小倍率約90% (依實際顯示進行設定) > 列印。



個資文件加密處理

- 系統內含有個資之文件一律進行加密處理，承辦人員以解密信件之密碼進行文件解密。

十、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文件資料上傳注意事項



無法正常閱讀文件資料時，系統會出現的提示訊息：

joen.k12ea.gov.tw 顯示

1.請檢視資料內容，確認照格式要求而資料，2.請檢查連線狀態。

確定

- 中心端上傳核班資料(由新測中心下載之核班資料)
- 高中職端上傳續招報名資料

【確認問題發生的原因】

確認您的檔案名稱是否
為 **xls** 或 **xlsx** 類型的資料



【建議解決及排除方式】

建議直接使用 **xlsx** 的檔案
(此類為有標準化資料)

【尋求系統團隊協助】

請與高科大系統團隊聯絡，
我們將協助您處理問題。



十一、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操作所提供的協助



影音操作說明及圖文操作手冊

- 提供各項報端系統影音操作說明檔及圖文操作手冊。

註：半單及對費操作手冊中之學生資料將被匿名、電話號碼個人資料、檢測器機產生住址、就醫處碼、非畢業個人資料、若有雷同統歸可也。



填報常見問題

- 『學校填報常見問題Q&A』有提供詳細的常見問題說明。



系統操作教學暨流程說明

- 系統團隊於4月中至5月初將於各分發區舉辦系統操作說明會，屆時將再展示一次系統操作說明及流程。

註：說明會將「臺北區」、「宜蘭區」、「花蓮區」、「竹南區」、「中投區」、「彰化區」、「雲林區」、「嘉義區」、「臺南區」、「高雄區」、「屏東區」及「臺東區」，共12個分區。



操作說明會暨權限開通及預設密碼領取說明會

- 系統團隊於4月中至5月初將於各分發區進行今年預設密碼領取及系統開通相關說明。



線上客服團隊

- 若您有任何系統操作上的問題，高科大系統團隊樂於提供您有關系統操作上的協助。

十二、有關實用技能學程LINE線上客服的服務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操作手冊

- 國中端系統操作手冊電子檔
- 高職端系統操作手冊電子檔
- 分發端系統操作手冊電子檔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操作影片

- 國中端系統操作影片
- 高職端系統操作影片
- 分發端系統操作影片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相關說明文件

- 相關法規、各分發區聯絡資料、相關日程表
- 系統操作常見問題Q&A
- 分發相關行政問題Q&A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LINE線上客服

- 實用技能學程NKUST團隊

 **NKUST** • Line ID : @568iskgp





一、國中技藝教育開班學校資料輸入

- ★ 於開班學校前加入學校代碼，依序排列，提高點選效率，並減少誤植情況發生。
 - ★ 國中端「技藝教育開班表」，國中端和高中職開「合作班」，「開班學校名稱」請填高中職名稱。
 - ★ 國中端「技藝教育開班表」，國中端為「自辦班」，「開班學校名稱」請填自己學校。
- 「開班學年度」則為學生就讀學年度。

- 於開班學校前加入學校代碼，依序排列
- 提高點選效率，並減少錯誤發生

開班學校	開班學校名稱	開班學年度	開班類別	開班地點	開班時間	開班地點
010001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02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03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04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05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06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07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08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09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10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11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12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13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14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15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16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17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18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19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20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21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22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23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24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010025	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108	自辦班	基隆市	108	基隆市



二、國中端基本資料輸入檢核機制-新增報名資料

身份證字號檢核機制

系統對身份證字號欄位有加強身份證字號檢核設計，使用者若以亂數輸入系統會自動偵錯，系統已新增新式外籍身分證的檢核設計（英文+8/9+7碼+檢查碼），承辦人員可直接輸入，若承辦人員仍對身份證字號輸入有問題，請與高科大客服團隊聯絡。



新增報名資料	
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text"/>
報名類別	<input type="radio"/> 入學(僅留校服務教育學生適用) <input type="radio"/> 進修(非留校服務教育學生適用)
畢業別	<input type="radio"/> 進修畢業 <input type="radio"/> 非進修畢業
身分別	<input type="radio"/> 一般生 <input type="radio"/> 原住民族學生 <input type="radio"/> 身心障礙學生
<input type="button" value="確定"/>	

三、國中端基本資料輸入檢核機制-身份及性別檢核

身份證與性別對應檢核功能

系統對身份證字號及性別進行檢核設計，
一般身份證字號英文字母後第一碼「1為男生」，「2為女生」，
新式身份證英文字母後第一碼「8為男生」，「9為女生」。
若身份證與性別不符，系統會自動偵錯。



學年度輔導分發就讀高中職實用技能			
報名序號	會考準考證號	畢業別：非進修畢業	身分別：一般生
學生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男	P12	<input type="text"/> 年 <input type="text"/> 月 <input type="text"/> 日
聯絡電話	住家	<input type="text"/>	通訊地址
	手機	<input type="text"/>	
請勾選下列身分(無則勾)		技藝教育學習對象(a)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四、國中端基本資料輸入檢核機制-特殊字元自動排除



特殊字元自動排除

系統針對特殊字元做檢核，除了聯絡電話可輸入「-」外，

其他的特殊字元系統都會進行檢核以及自動排除，以減少誤值的情況。

國中端系統-報名資料處理-新增報名資料

新增資料性別不存在

宜蘭區 112 學年度輔導分發就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申請書 (A) (選習技藝教育學生適用)

報名序號: 02021001 會考准考證號: 畢業類別: 應屆畢業 身分別: 一般生 就讀國中: 宜蘭縣立武吉國中 填表列印日期: 112.2.21

學生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申請學生簽章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丁志杰	男	G161598746	94年3月30日		姓名: 簽章:
聯絡電話	住家: 03-9001111 手機: 0910453912		通訊地址: 宜蘭縣宜蘭市忠孝路三段110號1樓		接收

五、國中端基本資料輸入檢核機制-出生年月日輸入方式



國中端出生年月日輸入方式優化及增設防呆機制

將原先手動輸入數值之方式，修正為**下拉式選單**做點選，以減少誤植狀況。

115年度的臨界值設定為「出生年103年」往前推，以防承辦人員勾選到不符合的出生年。

報名序號	會考准考證號	畢業類別	身分別
02021001		應屆畢業	一般生
學生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丁志杰	男	G161598746	94年3月30日
聯絡電話	住家: 03-9001111 手機: 0910453912	通訊地址	

→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3456770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下列身分別	證明文件)
103	
102	
101	
100	
99	

六、A表-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輸入方式及分數登錄檢核

- ★ 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輸入方式，請按「**選取**」鍵，進行資料的勾選。
- ★ A表「**職群成績轉化分數(b1)**」成績欄位，登錄之分數要**輸入到小數點後2位**。
- ★ 成績登錄時**沒輸入到小數點後2位時**，系統會跳出提示訊息，請依實際狀況進行修正。

學年(學期) 選習學校名稱	職群名稱(班級)	職群成績轉化分數(b1)	所有職群平均分數(b2)
		12.34	13.09
		14.01	
		14.10	
		12.00	
		13.00	

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輸入方式，請按「**選取**」鍵，進行資料的勾選。



點選「**確定**」後，重新進入A表指定資料，點選「**編輯**」鍵，進行成績修正。

七、A表-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成績欄呈現方式

成績登錄完成後，請承辦老師自行**檢核成績欄位**資料是否**與證書上吻合**。

學年(學期) 選習學校名稱	職群名稱(班級)	職群成績轉化分數(b1)	所有職群平均分數(b2)
111(上) - 市立新北高工	電機與電子群(3)	12.34	13.09
111(上) - 私立樹人家商	食品群(3)	14.01	
111(下) - 私立莊敬工家	食品群(3)	14.10	
111(下) - 市立新北高工	電機與電子群(3)	12.00	
111(下) - 新北市立板橋國中	商業群(3)	13.00	

「**職群成績轉化分數(b1)**」為非整數時，表單上小數點後2位皆有數值。

學年(學期) 選習學校名稱	職群名稱(班級)	職群成績轉化分數(b1)	所有職群平均分數(b2)
111(上) - 市立新北高工	電機與電子群(3)	12.30	13.00
111(上) - 私立樹人家商	食品群(3)	14.00	
111(下) - 私立莊敬工家	食品群(3)	14.00	
111(下) - 市立新北高工	電機與電子群(3)	12.00	
111(下) - 新北市立板橋國中	商業群(3)	13.00	

「**職群成績轉化分數(b1)**」為整數時，表單的呈現方式為小數點後2位為.00。

八、B表-綜合活動平均成績(前五學期)分數登錄檢核

★ B表「綜合活動平均成績(前五學期)」成績欄位，登錄之分數也要**輸入到小數點後2位**。

★ 成績登錄時**沒輸入到小數點後2位時**，系統會跳出提示訊息，請依實際狀況進行修正。

請勾選下列身分(需填附證明文件)	特種教育學生(A) (需者免填) (附附證明文件，齊、齊)	綜合活動平均成績 (前五學期)
此學分制分數分數優先序號： <input type="text" value="0. 某員前次分數分數分數"/>		<input type="text"/>



顯示

該學生成績未填寫到小數點第二位自動補零，請務必再次確認成績填寫正確。

✎ B表「綜合活動平均成績」輸入方式，請依實際情況進行登入，成績數取到「小數點第2位」。

✎ 若未確實輸入至小數點第2位，請點選「確認」後，進入B表指定資料，點選「編輯」鍵，進行修正。

九、B表-綜合活動平均成績(前五學期)成績欄呈現方式

成績登入完成後，請承辦老師自行**檢核成績欄位**資料是否與**佐證資料**上吻合。

綜合活動平均成績 (前五學期)
12.01

綜合活動平均成績 (前五學期)
12.00



「綜合活動平均成績(前五學期)」為非整數時的狀態時，表單上小數點後2位皆有數值。



「職群成績轉化分數(b1)」為整數時，表單的呈現方式為小數點後2位為.00。

十、學生志願序可以新增至7個以上

系統依各分發區可各招生學校之開設群科別增列可選填之志願序

113年已進行系統優化，請再次提醒國中端承辦人員相關訊息。

This screenshot shows the original application form interface. It features a table with columns for '志願序' (Preference Order), '校名' (School Name), '群科' (Group/Course), and '備註' (Remarks). The table is limited to 7 rows for preference selection. Below the table, there are instructions and a '備註' (Remarks) field.

原系統志願序選填頁面

This screenshot shows the updated application form interface. It features a table with columns for '志願序' (Preference Order), '校名' (School Name), '群科' (Group/Course), and '備註' (Remarks). The table now allows for more than 7 preference slots, as indicated by the additional rows. Below the table, there are instructions and a '備註' (Remarks) field.

新增志願序選填功能鍵

十一、備註欄加註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說明

依分發會委員會決議，備註欄新增「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This screenshot shows the application form with a note added to the '備註' (Remarks) field. The note explains that the validity period of supporting documents should cover the application date. The note is written in Chinese and includes specific instructions regarding the validity of documents.

A表證明文件期限說明

This screenshot shows the application form with a note added to the '備註' (Remarks) field. The note explains that the validity period of supporting documents should cover the application date. The note is written in Chinese and includes specific instructions regarding the validity of documents.

B表證明文件期限說明

十二、跨區報名及報錯分發區，應怎麼處理呢？



如學校欲報名多個分發區，請分別登入各分發區(以下拉式選單選取分發區)，依學生選填志願區，分別填入報名資料。

國中區登入		
登入代碼	<input type="text"/>	
分發區	<input type="text" value="▼"/>	
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input type="checkbox"/> 顯示密碼		
登入	取消	忘記密碼



點選分發區時請務必確認所選擇之分發區是否正確，若點選錯分發區，請將錯誤資料刪除後，再將資料重填至正確分發區。

十三、如果執行列印？



請直接點選瀏覽器內建的列印功能進行列印。



由於系統中之志願序表單是依照每年各分發區可選填之志願數最大值做欄位設定，故報名表的頁數有可能會超過1頁，請各國中承辦人員及各分發區承辦人員，於資料彙整及處理時要格外留意。



一、高中職端相關時程設定，以行政流程做排序



將原先「分類排序」的時間軸，改成依「主要辦理行政業務順序」的時間排序，讓高中職端的承辦人員能更有效率的融入分發作業程。

各項日期時程	
公告招生名額日期	
國中端填報開始日期	
國中端填報截止日期	
填單日期日期	並請於填單前一週完成
報到日期	
報到時間	
高中職端報名單填報開始日期	
高中職端報名單填報截止日期	
備註開始日期	
備註截止日期	
高中職端作業員開始報到日期	
高中職端作業員結束報到日期	
高中職端作業員開始報到日期	
高中職端作業員結束報到日期	



二、高中職端查看分發結果之排序方式

▶ 第一層

1. 職群排序
3. 日間上課

2. 科別排序
4. 夜間上課

▶ 第二層

1. 報名序號

序號	職群	科別	日/夜	報名序號
1	電機電子群	水電技術科	日間	00002000
2	電機電子群	水電技術科	日間	00004003
3	電機電子群	水電技術科	日間	00004027
4	商業群	多媒體技術科	日間	00002012
5	藝文群	餐飲技術科	日間	00002002
6	藝文群	餐飲技術科	日間	00002007
7	藝文群	餐飲技術科	日間	00004002



三、高中職端分發報到之操作方式



瀏覽錄取報到名單及編輯學生報到資料

高中職系統 - 查詢報到 - 錄取報到名單查詢

錄取報到名單 - (AAA) 電機電子群					
校科名稱	職群	科別	查詢日期		學生報到狀況
			錄取人數	報到人數	
0041	電機電子群	水電技術科	1	1	100%
0042	電子資訊群	多媒體技術科	1	1	100%
0043	商業群	多媒體技術科	0	0	0%

☑ 瀏覽分發報到名單頁面

高中職系統 - 查詢報到 - 錄取報到名單查詢

錄取報到名單 - (AAA) 電機電子群		
報名序號	姓名	報到情況
00002001	林乃傑	未報到
00002003	陳士傑	未報到
00002005	張育隆	未報到
00010001	黃明軒	未報到
00010002	張育隆	未報到

錄取人數：5 報到人數：0

☑ 編輯學生報到狀況

高中職系統 - 查詢報到 - 錄取報到名單查詢

錄取報到名單 - (AAA) 電機電子群		
報名序號	姓名	已報到 / 未報到
00002001	林乃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00002003	陳士傑	<input type="checkbox"/>
00002005	張育隆	<input type="checkbox"/>
00010001	黃明軒	<input type="checkbox"/>
00010002	張育隆	<input type="checkbox"/>

錄取人數：5 報到人數：1

確定 取消

☑ 勾選已報到學生資料

四、高中職端續招作業



系統續招作業功能操作說明



匯入續招資料

- 為整批報名資料匯入功能
- 系統提供範本檔，請依欄位填寫資料
- 若資料格式有誤，系統會以紅底表示



續招資料維護

- 可查看已匯入系統之報名資料
- 系統續招作業相關說明詳見操作手冊



新增續招資料

- 為單筆報名資料逐筆新增之功能
- 請先執行「匯入續招資料」，再做「新增續招資料」，以免已登打亮之資料被覆掉。



匯入續招資料Excel範本檔，建議使用「.xlsx」之檔案格式。

五、高中職端續招作業-範列表單下載作業



高中職端續招資料下載範例有.xlsx及.xls兩種供選擇



匯入續招資料Excel範本檔，建議使用「.xlsx」之檔案格式。

八、高中職端匯出續招結果加密文件資料

系統直接下載與新測中心一致之表單

- 系統可下載與新測中心一致之表單，學校可以不用再做表單更換。
- 加密之文件檔案密碼，請以系統發送之解密郵件做解密。



新測中心表單中「招生次別」，於續招上傳作業時，請填寫「2」（第二次招生）。

九、高中職端上傳續招表單至新測中心網站

- 系統下載之表單填妥後可直接上傳新測中心，請先完成分發系統續招資料登錄。
- 請各高中職端承辦人員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心測中心續招報到上傳作業。

01

登入適性入學
資料管理平臺

- 相關說明
- 開啟瀏覽器登入【適性入學資料管理平臺】。
 - 網址：
<https://12basic.rcpet.edu.tw>

02

點選【學校端】
進入登入頁面

- 相關說明
- 輸入帳號、密碼及驗證碼登入平臺。
 - 若有系統登入問題，請參考單一登入服務操作說明【招生學校版】。

03

執行表單上傳作業
(表單由分發系統下載)

- 相關說明
- 登入平臺後，於側邊欄位點選【錄取報到管理】。
 - 請依照錄取報到系統操作手冊進行相關操作流程。

04

完成心測中心
資料上傳作業

- 相關說明
- 請確認已於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完成續招資料登錄。

新測中心表單中「招生次別」，於續招上傳作業時，請填寫「2」（第二次招生）。

十、高中職端分發報到及續招流程總複習

A 分發結果

分發結果放榜，各招生學校可至系統中查看分發結果。

B 報到作業

學生陸續至各招生學校報到。
各招生學校承辦人員於分發系統中填報學生報到狀況。

C 續招作業

缺額由各招生學校自行進行辦理招生。
承辦人員於分發系統中進行續招作業填報。

D 上傳續招結果

從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中匯出心測中心續招上傳表單。
將該表單上傳至心測中心網站，完成續招作業。



一、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預設密碼領取步驟



115 學年度全國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預設密碼申請流程

Step 1. 登入高科大系團隊線上報名系統

[高科大系統團隊線上報名系統 - 高科大系統團隊線上報名系統](#)



Step 2. 點選**立即報名**，登入報名頁面

●目前開放報名活動

115學年度全國實用技能學程分發聯合報名暨分發作業工作會議

為辦理「115年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操作說明會」及「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電腦操作說明會」，特訂定報名系統，並請各系所學生管理組及主辦單位協助推廣，並請各校協助推廣，並請各校協助推廣，並請各校協助推廣。

●活動時間：2026/02/25 (星期三) 10:30 - 12:00

●活動費用：免費

0 人已報名

[+ 立即報名](#)

●報名時間：2026/02/25 10:30 至 2026/02/28 12:00

Step 3. 點選**開始報名**，開始預設密碼申請作業流程

<p>●活動資訊</p> <p>●活動時間</p> <p>2026年02月25日 (星期三) 10:30 至 2026年02月28日 (星期六) 12:00</p> <p>●活動地點</p> <p>國立高雄應用</p> <p>●報名人數</p> <p>2 人已報名 (無人數限制)</p> <p>●活動費用</p> <p>免費</p> <p>●報名時間</p> <p>2026/02/25 10:30 至 2026/02/28 12:00</p>	<p>▲報名狀態</p> <p>●開始報名中</p> <p>+ 開始報名</p> <p>報名須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需要提供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需要提供學校資訊
---	--

※請於活動期間內預設密碼申請相關作業※

Step 4. 輸入 Email(公務信箱為佳)，點選**發送驗證碼**進行驗證。

註冊 / 以個人或企業身份註冊並獲取高科大課程及活動之註冊資格。詳情

活動報名

報名活動：114年學期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高科大課程及活動之註冊資格之申請

1. 基本資料 2. 聯繫資訊 3. 驗證資訊 4. 報名資訊

Email 驗證資訊

請輸入您的 Email 地址，我們將發送驗證碼給您。

Email 地址
請輸入您的 Email 地址
驗證碼將發送給您，請務必留意。

注意事項

- 請輸入有效的 Email 地址，我們將發送驗證碼給您。
- 驗證碼將發送給您，請務必留意。
- 驗證碼 Email 地址將與您的註冊資訊一致。

※驗證碼將發送至您所填入的 Email 地址，請確保郵件信箱正確※

Step 5. 系統會發送驗證碼至您輸入的信箱，請輸入驗證碼後，
點選**確認驗證碼**進行驗證。

輸入驗證碼

驗證碼已發送至：@nku.edu.tw

驗證碼
請輸入 6 位數驗證碼

驗證碼有效時間 30 分鐘

沒有收到驗證碼？ [重新發送 \(37%\)](#)

※請至您的信箱中查詢驗證碼，如果沒有收到驗證信請洽高科大客服確認※

Step 6. 請依照下列欄位進行基本資料填寫

基本資料

姓名 *
請輸入您的姓名

Email 地址
@nku.edu.tw

已驗證

聯絡電話
請輸入您的聯絡電話

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
請輸入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

可填寫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任一即可

※本系統蒐集之個人資料僅供預設密碼產製及通知使用，不作其他用途，
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資安規定辦理資料處理與安全維護。※

Step 7. 請確實填寫《校代碼+學校簡稱》(學校資訊不得有誤)

方式 1. 用「關鍵字」進行搜尋

學校資訊

學校*

搜尋學校 輸入代碼 手動輸入

國立東校高男
代碼：1004034

國立東校高男
代碼：1003002

※請務必確認校代碼及學校簡稱是否正確※

方式 2. 用「校代碼」進行搜尋

學校資訊

學校*

搜尋學校 輸入代碼 手動輸入

1004034

◎ 找到學校：國立東校高男

● 已選擇：國立東校高男 (1004034) 重新選擇

※請務必確認校代碼及學校簡稱是否正確※

方式 3. 用手動輸入的方式 (請務必確認資料的正確性)

學校資訊

學校*

搜尋學校 輸入代碼 手動輸入

000000 自備代碼

※請務必確認校代碼及學校簡稱是否正確※

Step 8. 別忘了要勾選系統登入端的登入端別

其他資訊

是否為系統人員*

系統僅提供上述系統人員使用密碼，請各校老師依據實際業務範圍進行勾選。

系統登入端-國中端

系統登入端-高中端

非系統人員，僅參加研習說明會

系統僅提供一組預設密碼給系統承辦人，請承辦老師依據實際業務範圍進行勾選。

Step 13. 簽到成功後，系統會發送 115 學年度預設密碼至您的信箱。

其他資訊

是否為承辦人員*

系統僅會提供主管承辦人員驗證密碼，請區位老師或管理人員協助安裝勾選。

是，由我負責填報。

否，我是來參加宣傳研習的。

注意事項：

預設密碼為帳號重要憑證，請妥善保存，勿任意轉寄，揭露或提供他人使用。

後續如辦理密碼重置作業時，將作為驗證依據之一，請確實保管以維護帳號安全。



【關於國中端報名時間】



請問，系統能提早開放讓我們報名嗎？



報名時間是依照分發會以及全國適性入學委員會規定的時間辦理，**無法提早開放系統**供學校老師進行報名作業喔！

日期	作業項目
115/5/14(四) ⇕ 115/5/20(三)	各國中受理報名及線上填報，並列印報名相關文件 (A、B表及報名總表)
115/5/21(四) ⇕ 115/5/22(五)	各分發區受理國中集體報名及個別報名 審核報名文件及特殊表現給分 (配合全國適性入學委員會日程表)

【關於國中端報名時間】



您好，我是學生家長，孩子國中畢業很久了現在想要返學校繼續讀書，請問可以報名實用技能學程分發嗎？需要回原就讀國中請學校老師幫忙報名嗎？



可以喔！孩子可參加實用技能學程分發作業。若孩子有選習過國中技藝教育，備妥文件後以報名表A報名；若無，則以一般生身份用報名表B表。

報名方式有2種：

- 1.回原學校請國中老師協助以非應屆畢業生報名。
團體報名期間：115/5/14(四)~115/5/20(三)
- 2.直接到各分發區請各分發區承辦人員協助您做個別報名。
個別報名期間：115/5/21(四)~115/5/22(五)

【關於登入系統的問題】



系統沒有○○國中的帳號？學校無法登入要麼辦呢？



請將下列各項資料，提交給《實用技能學程NKUST團隊線上客服》，
高科大系統團隊會協助您做帳號新增及帳號開通作業！

- | | |
|----------|----------|
| (1)國中代碼： | (6)學校電話： |
| (2)分發區： | (7)郵遞區號： |
| (3)全名： | (8)地址： |
| (4)短名： | (9)官網： |
| (5)簡稱： | |

【關於學校基本資料修正問題】



學校有更名，若要修改學校相關資料，要怎麼處理呢？



請將下列資料，提交給《實用技能學程NKUST團隊線上客服》，
高科大系統團隊會協助您做學校基本資料修正動作。

- (1)學校基本資料變更相關佐證文件(如:公文)
- (2)分發區：
- (3)校代碼：
- (4)原基本資料：
- (5)變成後之基本資料：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 國中端

官方客服常見問題Q&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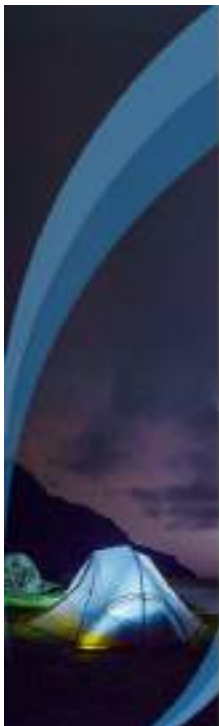
1.關於國中技藝教育開班設定

1-1.關於國中技藝教育開班設定


 國中技藝教育開班系統設定問題

 國中端「技藝教育開班表」，國中端和高中職開「**合作班**」，
「**開班學校名稱**」請填高中職名稱。

國中端「技藝教育開班表」，國中端為「**自辦班**」，
「**開班學校名稱**」請填自己學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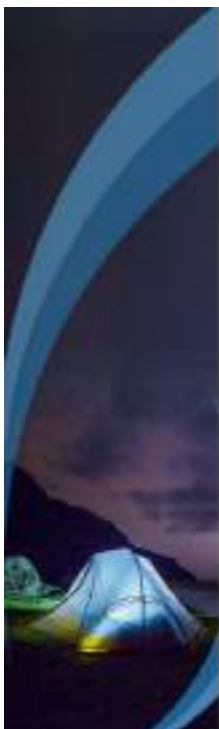
1-2.關於國中技藝教育開班設定

 國中技藝教育開班系統設定問題及安置生報名問題


我是AA國中的承辦老師，我們有一位學生學籍掛在AA國中，但安置在BB國中OO分校，技藝班也是在BB國中那邊取得時數證明，學生要報名實用技能學程分發，但我們在技藝班的開班資料找不到BB國中的資料，請問我們應該怎麼辦呢？



技藝班是在BB國中上，那請BB國中於系統中以「自辦班」的方式設定他們的技藝教育開班資料，AA國中及其他的國中就可以在系統中拉到資料了。



1-3.關於國中技藝教育開班設定


 國中技藝教育開班系統設定問題及安置生報名問題


我是AA國中的承辦老師，我們有一位學生學籍掛在AA國中，但安置在BB國中OO分校，技藝班也是在BB國中那邊取得時數證明，學生現在是由BB國中報名，還是由我們AA國中幫他報呢？



只要BB國中有設定好自辦班資料，您所屬的AA國中就可以直接幫安置學生學生報名了喔！


1-4.關於國中技藝教育開班設定


 我是○○縣○○國中承辦老師，有一名學生現在安置在其他縣市的○○國中，他們有開技藝課程也有發放證書，不過據說他們並沒有呈報給你們，所以系統上面開課學校才會找不到○○國中嗎？

 國中端只能建自己國中(自辦班)+高中職或大學(合辦班)，若您無法在系統中找到對應的技藝教育開班資料，就要請對方國中協助您進入系統進行技藝教育開班資料設定。


資料設定好後，您只要點選對應的縣市別，就可以找到該所國中所開設的技藝教育開班資料了喔！


1-5.關於國中技藝教育開班設定

 請問若技對教育開班有「醫護群」，但現在進系統看開辦職群的選項沒有醫護群，那要如何選擇呢？

 目前「醫護群」是點選「其他」喔！

1-6.關於國中技藝教育開班設定

 請問在系統中，技藝教育開班表的部分，如果在同一所高中職，同一個學期有開兩個相同職群的班級，是否要建兩筆資料還是一筆就好？


 同一所學校、同一個學期、同一個職群，只要建一筆資料就好！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 國中端

官方客服常見問題Q&A

2.關於學生個人基本資料

2-1.關於學生個人基本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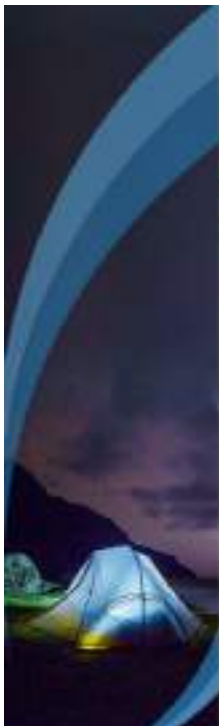
 名字中有特殊字(造字)·系統上打不出來怎麼辦？

 (1)請至「中文全字庫查詢」<https://www.cns11643.gov.t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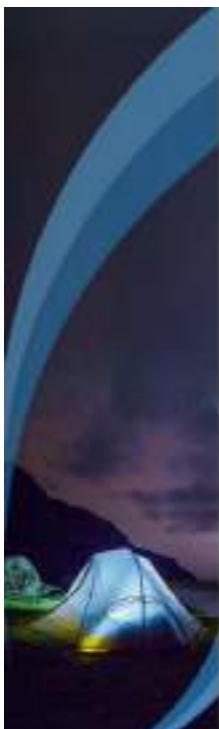
(2)將該特殊字對應的網站連結及欲造字之姓名·傳給系統客服·系統團隊會協助您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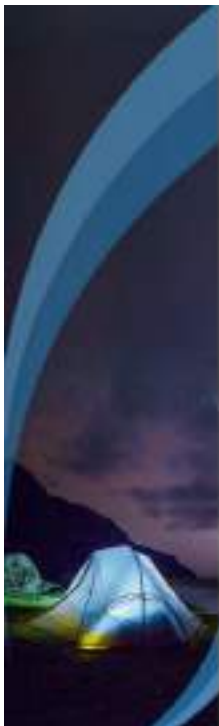
2-2.關於學生個人基本資料

-  請問如果學生尚未辦理身分證，能否用其他證件代替？
-  需要附「國民身份證」、「居留證」正反面影本或「戶口名簿」影本喔！或若以上證明皆無，附健保卡影本亦可，非本國籍者可檢附護照影本。
-  請問非應屆畢業生報名，需檢附畢業證書影本嗎？
-  需要檢附畢業證書喔！
並請蓋(或寫)上「與正本相符」字樣，並加蓋承辦人職章。




2-3.關於學生個人基本資料

-  請問申請書需要附學生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嗎？
-  需要附「國民身份證」或「居留證」正反面影本喔！
若學生尚身分證正者，請檢附戶口名簿影本，
若以上證明皆無，附健保卡影本亦可，
非本國籍者可檢附護照影本。




2-4.關於學生個人基本資料

 請問國中技藝學程學生(A表)要附個人照照片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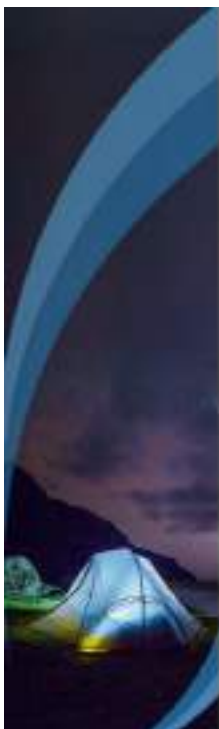
 基本上不需要，報名表上沒有粘貼處。

 建議還是請您與您所要報名的分發區承辦人員做確認。

 請問非國中技藝學程學生(B表)要附個人照照片嗎？


 基本上不需要，報名表上沒有粘貼處。

 建議還是請您與您所要報名的分發區承辦人員做確認。



2-5.關於學生個人基本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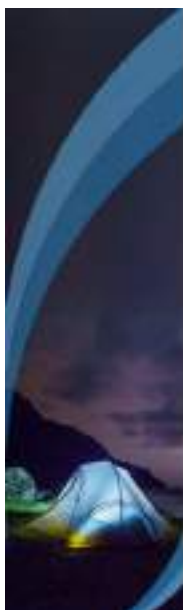
 請問學生家裡若無市內電話，一定要填嗎？

 市話為必填欄位，系統有強制輸入的設定，若不輸入則無法儲存。若家中沒有市話者，可以用手機號碼代替，有的學生會父母兩人的行動電話各輸入一個欄位。

 請問學生的通訊地址一定要跟身分證上一樣嗎？

 不一定喔！

 可以填寫「現居住址」或填「通訊地址」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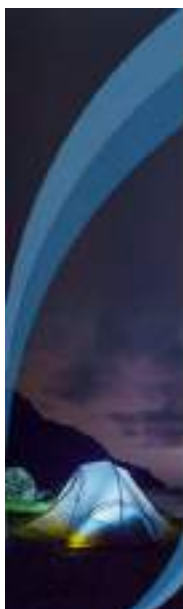
2-6.關於學生個人基本資料



請問會考准考證一定要填入嗎？



不用, **准考證為非必填項目!**



2-7.關於學生個人基本資料



我們學校最近有一位從國外回來的學生，他只有國中結業證書，因為當地國家國中畢業的時間是今年12月，之前沒有在台灣就讀，所以沒有像台灣的在校成績，也沒有參加技藝教育學程，那可以報名實用技能班嗎？



請向「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簡稱國際司）」確認其學歷是否被認證，若核可，是可以報名實用技能班的。身分別請點選「其他」，用B表報名。



<https://depart.moe.edu.tw/ED2500/Default.aspx>

【關於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簡稱國際司）位於教育部本部。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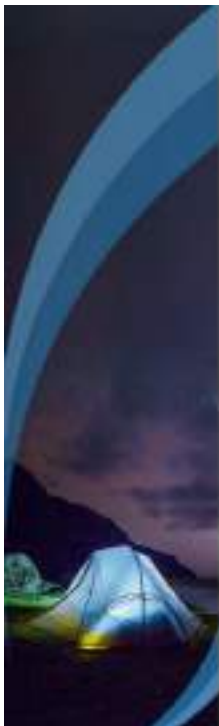
Department of International and Cross-strait Education

地 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主要業務：國際合作、兩岸事務、海外留學、交流接待、
僑生及外生事務、華語教育。

電 話：(02)7736-6666（教育部總機）

建議前往先透過教育部官網查詢確切的承辦科室或先電話確認。



2-8.關於學生個人基本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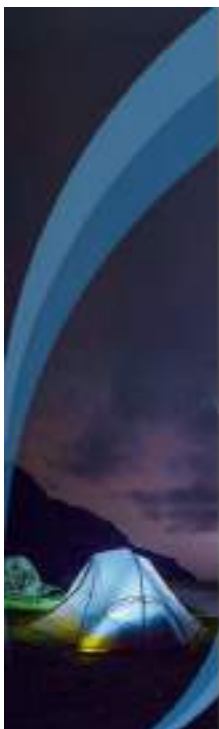
實用技能班的「家長簽章」可以用蓋私章的嗎？



建議**家長親自簽名為主**。

請國中端確認家長知道此事後可接受僅蓋章，

避免發生家長是不知情的情況之下，而學生自己來報名。



2-9.關於學生個人基本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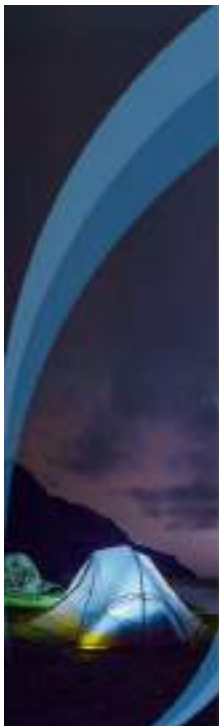


請問家長簽名可以代簽嗎？

孩子為單親，因家長聯繫不上，簽名者為家長的交往對象(非家屬)。另外，想請問學生報名表上的家長名字跟實際家長簽名處若是不同人，可以嗎？



家長的姓名還是要輸入家長的名字(監護人)，簽名者若非家長本人，請承辦組長確認身份後，在旁邊註記及核章。



2-10.關於學生個人基本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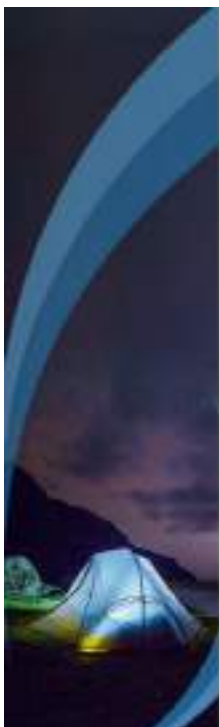


「家長簽章」這欄位，如果簽名者與身分證上監護人姓名不同(非父親、非母親)，而是目前主要照顧者或是親戚，可以嗎？



可以請主要照顧者或親戚代簽名。

請承辦組長確認身份後，在旁邊註記及核章。



2-11.關於學生個人基本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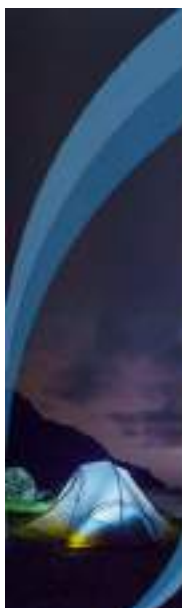
請問，學生手填的紙本報名表跟承辦人登入系統上的資料是一模一樣的，而且紙本報名表上已有家長簽名，從系統中列印出來的報名表，是否不需要請家長再重複簽名？



要請家長於系統匯出的報名表上簽名(繳交版本)喔！

簽立系統匯出的報名資料主要用途是對彼此的保障!

因為系統匯出的報名表是實際登入系統資料。建議若您有相關問題，可詢問各分發區承辦人員做更進一步的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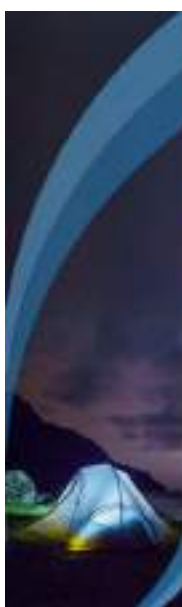
2-12.關於學生個人基本資料



請問學生親筆簽名欄位如果有塗改，一定要重印重簽嗎？還是可以修正後蓋職章即可呢？



不影響查核碼變動的部份(如：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家長、電話、地址)，請承辦人務必要登入系統做修正後，再將已印出的紙本文件塗改(修正處)處蓋承辦人印章即可。



2-13.關於學生個人基本資料



請問學生報名完成後，學生又想要改志願，要怎麼做呢？一定要重填嗎？還是可以修正後蓋職章即可呢？



會影響查核碼變動的部份(如：志願序、各項成績、身份別、家庭狀況等、特殊表現相關資料(如：編號、特殊表現序號、排名)，請承辦人務必要登入系統做修正並重新列印紙本文件後，再請相關人員重新簽章。

【關於國中端報名核核碼問題】



會影響查核碼變動之重要項目提醒：

1.除了報名表上之基本資料，皆會影響查核碼

除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家長、電話、地址外，其他所有資料皆會影響查核碼。

2.特殊表現資料也會影響查核碼

報名編號、特殊表現序號、排名，這三個也會影響查核碼。



查核碼只要有變動，所有文件皆要重新列印及重新簽章。

3.關於家戶所得相關問題

3-1.關於家戶所得相關問題



請問低收入戶的證明文件一定要用正本嗎？
可使用影本加蓋職章跟與正本相符嗎？



可以使用影本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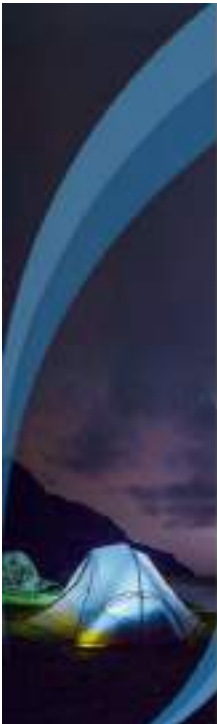
低收入戶證明的可以用影本加蓋職章跟與正本相符。




想請問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畢業生，
如**無**低收、中低收身分，仍需繳交「稅捐機關家戶年
所得證明文件」嗎？




學生家庭狀況**如果是「低收」、「中低收」身份者**，
僅提供低收/中低收證明文件。若不是則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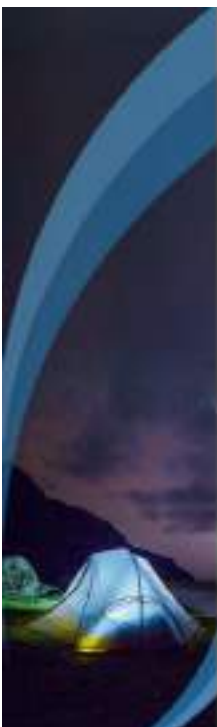
3-2.關於家戶所得相關問題

 學生為低收入戶，最下面的中低收入戶要勾選是或否？


 系統上已有用紅字呈現相關說明




【(如於上欄「低收入戶」選「是」，則此二項均自動設定為「否」)】



3-3.關於家戶所得相關問題

 請問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的證明文件是什麼呢？
要去哪裡申請呢？


 由戶長或其法定代理人向各單位提出申請。
申請機關單位可洽各鄉鎮市公所（村里辦公處）、
各地方區公所或縣市政府社會局申請。


【家戶所得應備文件】

※應備文件：

- ①符合規定之全戶新式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
- ②低收入戶申請(委託)書。
- ③戶內人口存摺及商業保險資料。
- ④在學證明書或學生證影本。
- ⑤其他相關證明文件(視個別家庭狀況而定)
例如：醫院診斷證明書、學生證影本、身心障礙手冊影本、失蹤證明、
在營證明或軍人身分證影本、在監證明、離婚協議書等。
- ⑥印章及身分證。

3-4.關於家戶所得相關問題

 請問，要怎麼知道自己是否有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

 想知道自己是否符合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首先需自行計算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家庭財產未超過低收或中低收入戶適用的當地區公告金額，若未超過就是就符合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

 需要更詳細的訊息可洽「1957 福利諮詢專線」

1.以手機或室內電話撥打1957免付費電話。

服務時間為每日上午8點至晚上10點。

2.或直接上網(<http://1957.mohw.gov.tw/>)

若有審核疑慮或想查詢申請進度，建議向戶籍所在地申請窗口確認。

【關於低收/中低收證明文件】



Form 1: A detailed household income statement form. Red boxes highlight the 'Income' (收入) and 'Assets' (財產) sections, which are crucial for determining eligibility for low-income status.



Form 2: A simplified household income statement form. A red box highlights the bottom section, which likely contains the declaration and signature area.



提醒您，無論是低收或中低收證明文件，都要留意「核定期間」或證明書「有效期間」囉！

4.關於學生特殊身份相關問題

4-1.關於學生特殊身份相關問題



請問學習障礙(學障)身份證明能當特殊身份嗎？



是的，可以視為是特殊身份，請於報名時檢附相關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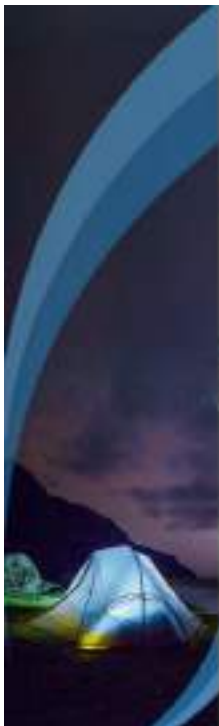
學習障礙學生會有一種證明文件，核發單位是縣市政府。

EX：○○縣 / 市 智能障礙 學生鑑定證明


證明文件可用影本加蓋與正本相符的章。


若您有任何疑問，可以向各分發區或客服詢問，

我們再協助您做更進一步的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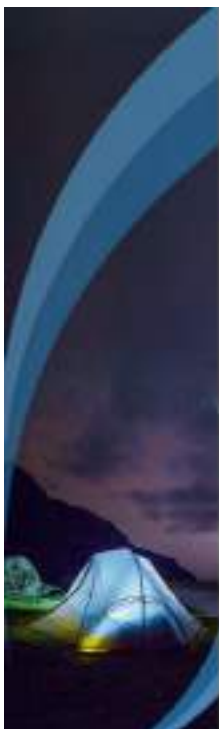
4-2.關於學生特殊身份相關問題

 報名身分有一欄是身心障礙學生，這需要有醫師診斷證明裁示，報名者為身心障礙學生嗎？


 **是的，身心障礙學生需提交佐證文件。**
身心障礙者請繳交「身心障礙手冊影本一份」或「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業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之證明文件！


佐證文件可用影本加蓋與正本相符的章。

若您仍有任何疑問，可以向各分發區承辦或客服詢問。



4-3.關於學生特殊身份相關問題

 有一種學生他可能是資源班的學生，但她沒有醫療單位的證明，這樣算是身心障礙學生嗎？他可以適用特殊身份嗎？

 就讀資源班的學生，若要以特殊身份報名，需繳交「由縣市政府的「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輔會）最終審核之證明文件。

鑑定後的證明可用影本加蓋與正本相符的章。

若您仍有任何疑問，可以向各分發區承辦或客服詢問。

【關於學生特殊身份證明文件】

1. 鑑定證明(書)--教育部、縣/市政府鑑輔會

教育部特種教育學生鑑定及資源輔導會
特種教育學生鑑定證明書

學生姓名：_____ 身分證號碼：_____

學校名稱：_____

鑑定日期：_____

鑑定結果：_____

部長 ○○○○ 教育司 陳 鈞

2. 身心障礙證明--縣/市政府社會處/局

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樣張

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證明

姓名：_____ 身分證號碼：_____

性別：_____ 年齡：_____

障礙類別：_____

障礙程度：_____

證明日期：_____

證明地點：_____

4-4. 關於學生特殊身份相關問題

請問原住民生的證明資料使用戶口名簿上的可以嗎？

可以喔！戶口名簿上的證明是可以採納的。

基本上證明文件如下：

- ① 戶籍謄本戶籍謄本 (須含原住民身分「詳細記事」)
- ② 戶口名簿

請檢附證明文件影本，並蓋(或寫)上「與正本相符」字樣，並加蓋承辦人職章。



4-5.關於學生特殊身份相關問題



原住民身分需要戶口民簿嗎？

族語認證書上有身分證字號可以代替嗎？



族語認證書無法做為佐證資料。

因為一般生也會有通過族語認證的證書。

下列兩種文件上才會有族別記載：

- ①「戶口名簿」
- ②「戶籍謄本 (須含原住民身分詳細記事)」



4-6.關於學生特殊身份相關問題



請問學生為原住民生又同時是身障生(具有雙重身份)。

但系統只能擇一，我們應該要選哪一個？

選哪一個會比較容易上呢？



請學生自己擇一做選擇。

看他自己想要以「原住民生」身份或「身心障礙生」身份

報名，讓學生自己或請詢問家長後再決定身份別。



4-7.關於學生特殊身份相關問題



請問原住民學生身份就是原住民學生分發。

會再以一般生做分發嗎？



「通常一般生尚未額滿時，都以一般生分發。

只有在一般生額滿時，才會用外加名額分發。」

也就是說，所以具有身障生或原住民生身份都是先以一般

生分發。如一般生分發額滿，才會再以身障生或原住民生

再次分發。

5.關於學生志願選填相關問題

5-1.關於學生志願選填相關問題



請問學生志願順序填寫相關問題，
同一個學校可以填不同的職群科別對嗎？



是的，同一個學校可以選填不同的職群科別。
學生的志願序以學生個人意願為主，請學生自行排序。
志願序的填寫可以超過 7 個，志願序的填寫數量上限為該
分區所開班學校之所有有群科。

5-2.關於學生志願選填相關問題



學生沒有參加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故用報名表 B，
但他擔心他想選填的學校填不上，怎麼辦呢？



實用技能學程入學應以免試方式為之，並採**志願序分發**，
也就是**分發比序會以學生的志願序為第一層的分發準則**，
所以學生要把他心目中第一志願依序排列，**相同志願報
名人數未逾招生名額者，全額錄取**；除非相同志願報
名人數逾招生名額者，採第十二點順序及第十三點比序
方式錄取。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 國中端

官方客服常見問題Q&A

6.關於學生特殊表現相關問題

6-1.關於特殊表現相關問題



請問申請書(A)

曾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者請選擇名次，『佳作』應選第?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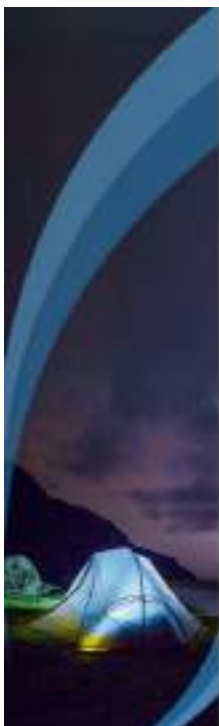
特殊表現得分，請依各區簡章規定填寫。

各分發區會有一個加分標準對應表供參考，詳見各分發區簡章。若有問題建議洽詢各分發區承辦人員。





全國實用技能學程分發會(各區招生簡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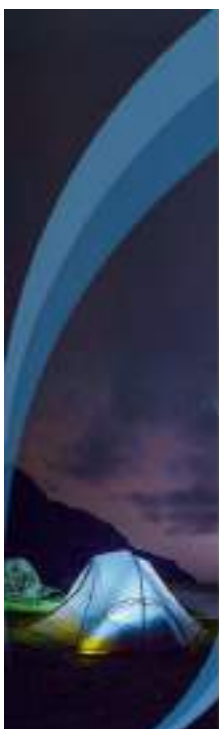
<https://www.pntcv.ntct.edu.tw/skill?cid=4022>




6-2.關於特殊表現相關問題


 請問實用技能班報名的部分，在國中端的新增報名資料底下，有一個要勾選「曾參加....競賽或成果獲獎者名次」，若學生有參加競賽，但沒有得獎，要如何填寫呢？

-  有參賽，但「沒有得獎」，於欄位中填寫「無」；
有參賽，且「有得獎」，就填「獲獎名次」。



6-3.關於特殊表現相關問題

 請問技藝競賽得獎證明是附一份公文名單就可以了，還是要每一位學生各印一份？

-  (1)若獲獎學生有個人獎狀的請檢附獎狀影本，並加蓋與本正相符及承辦人印章。
- (2)若僅有提供獲獎團體名單於公文內，就請用公文做為獲獎佐證，每位學生檢附一份公文並標示圈出對應的學生姓名，以利加快審核資料速度。

【關於報名表B特殊表現積分(A)】

臺北區 115 學年度分發就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申請書 (B) (請詳閱技藝教育學生簡章)

報名序號 1150002	教育學府編號	畢業別：應屆畢業	學年別：一年級	就讀學校：新北市板橋區	畢業的年份(年)：115.1		
學生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申請學生印章	申請保證人姓名		
張一	男	X12548798	101年1月23日		姓名：張一 關係：		
報考類別	科系：資訊 系組	報考學校	班級				
請在以下內為分發資料上傳文件：				<div style="border: 2px solid red; padding: 5px;"> 特殊表現積分 (附加證書) (檢附證明文件，件數) </div>	最近成績平均成績 (前三年級)		
分發資料上傳成功後請先序號： --					合計		
序	名稱	姓名	學校及科系組	職群	科目	積分 (A/A)	計算說明 (請自行詳閱簡章說明)
1		張一	板橋高中	資訊群	資訊基礎資料		
2							
3							
4							
5							
6							
7							

1. 報考類別應為高中職(含學科)課程。
 2. 請將申請書中檢附之各項學生資料與簡章中之檢附資料一致。
 3. 檢附資料應為最近三年(含)內之資料。
 4. 「附加證書」或「附加證明文件」請於申請書中檢附證明文件。
 5. 「附加證書」或「附加證明文件」之檢附資料應與報名資料一致。

1. 「特殊表現」資料的檢附應與簡章中之檢附資料一致。
 2. 檢附資料應為最近三年(含)內之資料。
 3. 檢附資料應為最近三年(含)內之資料。
 4. 「特殊表現」資料的檢附應與簡章中之檢附資料一致。


申請人：張一
 畢業學校：板橋高中

查詢專線：(02) 2206-4444 (週一至週五 09:00-1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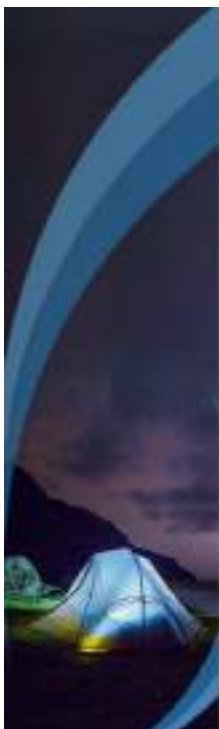


6-5.關於特殊表現相關問題


 實驗教育機構修課證明書，否能為特殊表現積分呢？


 若在學生報名時有填入【選習國中技藝教育資料】學生的修課資料，就會依據修課的節數及職群計算修習點數，且需附上課程的修課證明。


若課程非屬學術單位，特殊表現(不含用於分發順序的技藝競賽獎狀)的「主辦」單位為縣市政府或為主管教育機關之證明文件，其他不予採計(協會、農會、基金會、法人機構、某學校等)，且競賽內容須與報名類科「相關」，不相關者亦不採計。



6-6.關於特殊表現相關問題


 特殊表現的資料，若是類似閩南語認證的證照可以嗎？


 特殊表現(不含用於分發順序的技藝競賽獎狀)的「主辦」單位為縣市政府或為主管教育機關之證明文件，其他不予採計(協會、農會、基金會、法人機構、某學校等)，且競賽內容須與報名類科「相關」，不相關者亦不採計。

 「特殊表現得分由各區作業小組委員會決定，詳見各區招生簡章特殊表現說明」

 全國實用技能學程分發會(各區招生簡章)
<https://www.pntcv.ntct.edu.tw/skill?cid=4022>


6-7.關於特殊表現相關問題


 勞動部所舉辦的全國技能競賽分區技能競賽青少年組餐飲服務職類第一名，這項殊榮能列入特殊表現資料的佐證嗎？

-  1.依簡章規定，分發優先順序是按學生志願序分發，再依分發對象優先順序及分發比序；分發比序時，是以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獲獎或成果展獲獎為依據。
- 2.若是**勞動部的競賽獎項**，則列在**特殊表現得分**，並依各區簡章規定加分。

 全國實用技能學程分發會(各區招生簡章)
<https://www.pntcv.ntct.edu.tw/skill?cid=4022>

6-8.關於特殊表現相關問題

 特殊表現的資料，國中技藝課程前三名獎狀可以嗎？

 特殊表現(不含用於分發順序的技藝競賽獎狀)的「主辦」單位為縣市政府或為主管教育機關之證明文件，其他不予採計(協會、農會、基金會、法人機構、某學校等)，且競賽內容須與報名類科「相關」，不相關者亦不採計。


「特殊表現得分由各區作業小組委員會決定，詳見各區招生簡章特殊表現說明」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 國中端

官方客服常見問題Q&A

7.關於學生報名表A相關問題

7-1.關於學生報名表A相關問題-職群轉化分數

 想請問報名表A上面的背面的「相關職群成績轉化分數(b1)」的問題，B1是什麼？B2又是什麼？

 **B1就是T分數**，B2不用輸入，系統會自己算，並擇優採計。

技藝教育分數填報說明



學校	分數	年級
OO學校	55.81	

【職群成績轉化分數即是T分數】

7-2.關於學生報名表A相關問題-職群轉化分數

請問「相關」的意思是限定學生所填的志願科系必須要跟他修習的技藝課程職群有相關嗎？還是即使兩者無相關還是可以填寫呢？



系統會先計算學生所有國中技藝教育選習的職群成績平均分數。在選填志願的時候，擇優是看所填的志願相關科系，也就是用志願相關科系的b1跟b2擇優，不是上面所有修過的b1跟b2去擇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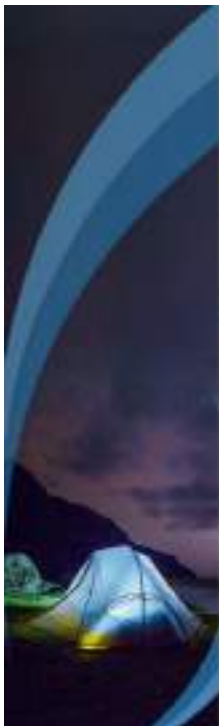
【關於報名表A職群轉化分數擇優採計】

Step1.擇優的是看所填的志願相關科系，也就是志願相關科系的b1跟b2擇優。


技藝教育修習課程表(a)				選自國中技藝教育資料				
學年(學期)	開課學校	課程名稱(節/週)	課程成績轉化分數(b1)	所有選習平均分數(b2)	【b1、b2擇優採計】	特殊選修課程(c)	總積分(a+b+c)	分發類別(由總積分由高至低)
108(上)	私立南華高工	電腦網路設計(4)	64.57	57.26	57.26			
108(下)	私立南華高工	動力機械設計(4)	49.94					
合計點數(a)								


學校及科代碼	課程	科別	修習點數(a)	(b)		特殊選修課程(c)	總積分(a+b+c)	分發類別(由總積分由高至低)
				可選擇修課程轉化分數(b1)	所有選習平均分數(b2)			
工 081	動力機械群	(日)汽車修護科	12	49.94	57.26			

Step2.在填志願的時候b1 系統只選一個，再跟b2擇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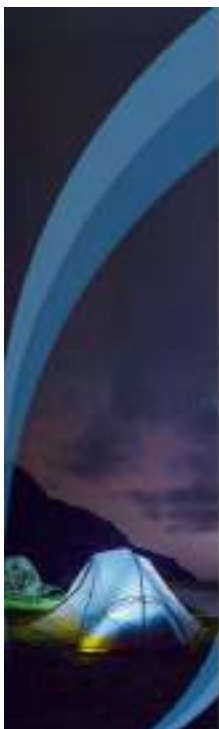
7-3.關於學生報名表A相關問題

 本校技藝班學生有修2個職群課程，成績登記上系統就直接是平均分數，不會擇優嗎？


 技藝班學生的成績都是採平均成績，不是採擇優！
分數輸入後，系統會自己計算T分數的平均。
擇優的部分是指「b1」跟「b2」的擇優喔！

補充說明：

非技藝班學生的綜合領域，只要照實輸入原始綜合活動，
前五學期平均成績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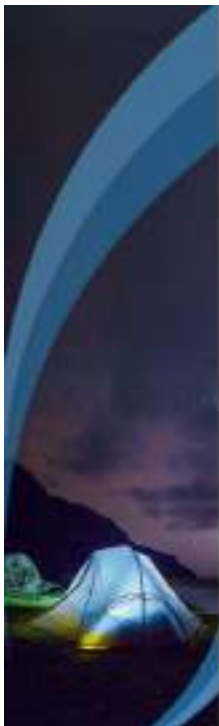


7-4.關於學生報名表A相關問題


 舉一個極端的例子，有個國中修習餐旅群的學生，志願想要填動力機械群的話(天差地遠)，他也可以拿餐旅群的轉化分數來填嗎？


 **可以填喔!**

其實國中技藝就是比國中技藝教育每週修課(學分)數，所以每一科都要填，都一樣重要。舉例來說也就是說就算報考動力機械群，我國中技藝班每週修餐飲兩節課的比序還是比國中技藝班修動力機械一節課分數高。簡而言之就是不看國中技藝班科別，只比較技藝班每週修課時數。



7-5.關於學生報名表A相關問題

 請問，在技藝班選修的職群，如設計職群。但申請就讀的學校中皆沒有設計職群，在分數計算上會有影響嗎？

 依據教育部民國112年5月1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030458A號

【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入學招生作業要點修正規定】

第十一點，**會先依據志願序錄取**，假設申請就讀的學校招收名額未滿，則影響性較低。

但若申請就讀的學校申請人數超過招收名額則需進入第十二點的比序，那所修習過的課程與申請群科相關性較高的應當錄取機率會較高。

【實用技能學程採志願序分發】

十一、實用技能學程入學應以免試方式為之，並採**志願序分發**。

相同志願報名人數未逾招生名額者，全額錄取；

相同志願報名人數逾招生名額者，採第十二點順序及第十三點比序方式錄取。年度申請分發，以一次為限，並不得申請改分發。

十二、各分區作業小組按學生志願序分發；分發對象優先順序如下：

(一)曾選習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

(二)曾選習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

(三)未曾選習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

(四)未曾選習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



教育部令：

教育部民國112年5月1日「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入學招生作業要點」，

https://gazette2.nat.gov.tw/EG_FileManager/eguploadpub/eg029078/ch05/type2/gov40/num9/Eg.htm

【實用技能學程採志願序分發】

十三、前點相同順序之比序及應檢附之文件如下：

(一)曾選習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應屆或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

- 1.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獲獎或成果展獲獎，且為低收入戶：獲獎及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 2.曾參加各直轄市、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獲獎或成果展獲獎：獲獎證明文件。
- 3.低收入戶：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 4.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 5.職群綜合表現積分：國民中學技藝教育修習職群證明書；有特殊表現者，其證明文件。
- 6.依前五目依序比序結果均相同時，由各分區作業小組訂定優先分發順序。



教育部令：

教育部民國112年5月1日「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入學招生作業要點」，

https://gazette2.nat.gov.tw/EG_FileManager/eguploadpub/eg029078/ch05/type2/gov40/num9/Eg.htm

7-7.關於學生報名表A相關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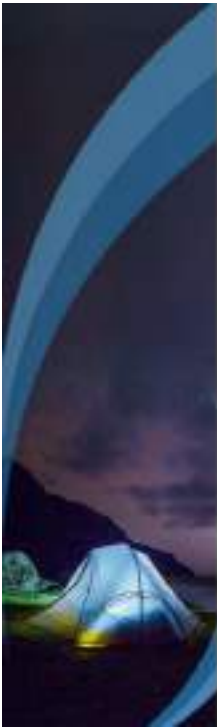
請問技藝教育課程修習點數每週上課1節，每學期為1點，如果上下學期每週修習各3節課，請問這樣是幾點呢？



技藝教育課程修習點數『指修習技藝教育課程每週修習節數及每學期修習職群數項目數之點數總和』，其每週修習節數，每1節為1點；修習職群數，每1職群為2點。

承上方問題，上下學期各修3節，全學年就是6節 $[(3+3)*1]$ ，節數點數6點。

如果上下學期是修同一個族群 $(1*2)$ ，職群點數是2點，修習點數合計 $(8) = 節數點數(6) + 職群點數(2)$



7-8.關於學生報名表A相關問題




申請文件的技藝修習證明書要正本嗎？
還是影本即可？




報名當天技藝修習證明書要繳交正本，檢核後會退還；
若有其他繳交資料需確認，建議洽要報名的分區承辦人員會更準確喔！

8.關於學生報名表B相關問題

8-1.關於學生報名表B相關問題-綜合領域成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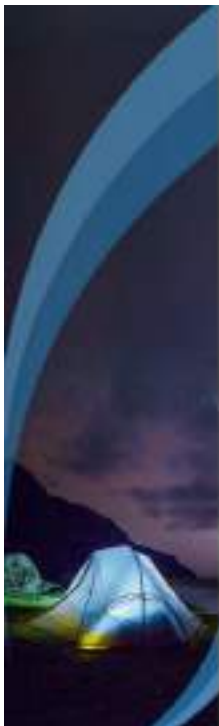
 有參加國中技藝班的學生是用技藝班成績的T分數登記，非技藝班同學是填國中綜合活動領域成績，不知是否有錯誤？想在此確認。

 是的！非技藝班同學(報名表B)是填寫國中綜合活動領域成績。


 報名表B表，需附國中三年六學期成績證明書嗎？


 需附國中「五學期」成績證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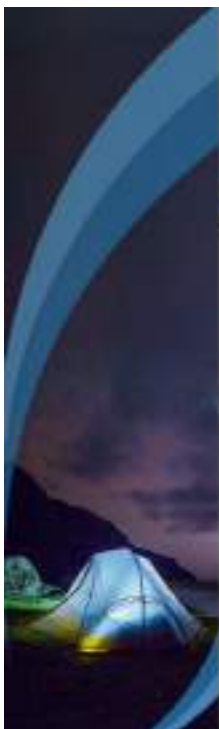
 請確實計算「綜合活動成績」四捨五入至小數點第二位！




8-2.關於學生報名表B相關問題-綜合領域成績


 請問「國中綜合活動領域前五學期成績單」需加蓋「承辦處室戳章」和「承辦人職章」，所謂的「承辦處室戳章」和「承辦人職章」，是指開立成績單的教務處，還是承辦實用技能報名的輔導室？

 目前待核章的標的物是「成績單」，所以兩個都是要請教務處協助蓋章喔！



8-3.關於學生報名表B相關問題-綜合領域成績

 請問一下報名表B表同學的綜合領域成績證明書，承辦處室是教務處，那承辦人員職章是要蓋註冊組長嗎？

 成績證明書核發單位是教務處，所以承辦處室要蓋教務處章！但若是成績相關的承辦人為註冊組長，那請依學校現況為主，則可勞煩註冊組長協助蓋章。

【實用技能學程採志願序分發】

十一、實用技能學程入學應以免試方式為之，並採志願序分發。

相同志願報名人數未逾招生名額者，全額錄取；

相同志願報名人數逾招生名額者，採第十二點順序及第十三點比序方式錄取。
年度申請分發，以一次為限，並不得申請改分發。

十二、各分區作業小組按學生志願序分發；分發對象優先順序如下：

(一)曾選習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

(二)曾選習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

(三)未曾選習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

(四)未曾選習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



教育部令：

教育部民國112年5月1日「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入學招生作業要點」，

https://gazette2.nat.gov.tw/EG_FileManager/eguploadpub/eg029078/ch05/type2/gov40/num9/Eg.htm

【實用技能學程採志願序分發】

十三、前點相同順序之比序及應檢附之文件如下：

(二)未曾選習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應屆或非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

1.低收入戶：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2.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3.特殊表現及國民中學綜合活動領域前五學期平均成績。

二者加總後之分數高低進行分發；成績證明文件；

有特殊表現者，其證明文件。



教育部令：

教育部民國112年5月1日「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入學招生作業要點」，

https://gazette2.nat.gov.tw/EG_FileManager/eguploadpub/eg029078/ch05/type2/gov40/num9/Eg.htm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 國中端

官方客服常見問題Q&A

9.關於學生跨區報名相關問題

9-1.關於學生跨區報名相關問題



學生想要跨區報名，有什麼需要注意的嗎？



跨區報名需分為兩部份，「系統操作」及「繳交報名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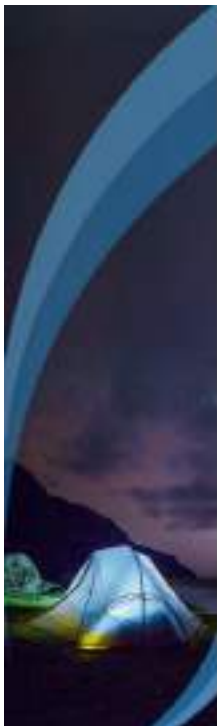
系統操作部份：

國中老師在協助學生報名時，於系統中選定欲跨區報名選區，例如：學生欲報名A區則於下拉式選單區別中選取A區；輸入校代碼及預設密碼後登入，即可開始報名作業。





繳交報名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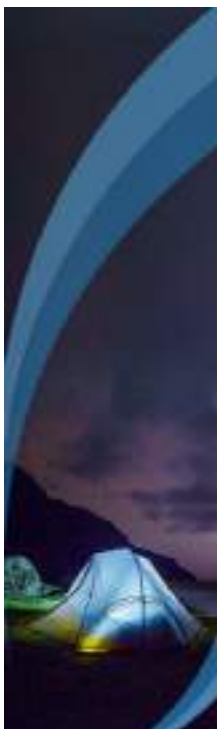
依據各區繳交方式及所需資料至各區主辦學校辦理，各區相關規定有些微差異，建議老師詳閱報名分區簡章或洽各分發區承辦人員詢問將更加清楚喔！




9-2.關於學生跨區報名相關問題


 請問A學生可以同時報名「基北區」和「宜蘭區」嗎？

 **每一個學生只能選擇一個分區報名喔！**
系統有設鎖定及檢核機制，
若A學生已於「基北區」完成報名作業，
則他的資料於「宜蘭區」是無法登入的。



9-3.關於學生跨區報名相關問題

 請問我們是臺東的學校，有一位學生想要去讀高雄區的學校，另一位想要去讀彰化區，請問我們要怎麼幫學生報名呢？

 **請分別於系統中下拉式選單點高雄區及彰化區，針對學生不同狀況選擇報名表A或報名表B進行報名就可以了。**
欲就讀高雄區的學生，請將相關實體文件寄室高雄區；
欲就讀彰化區的學生，同樣把實體文件寄室彰化區即可；
若有其他問題建議洽各分發區承辦人員確認喔！

9-4.關於學生跨區報名相關問題



請問我們要去哪裡查閱各分發區的簡章呢?



您有下列幾個方式可以取得各分發區的簡章資料及承辦人員聯絡方式：

- (1)透過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系統中有對應的連結
- (2)透過官方客服《實用技能學程NKUST團隊線上客服》
- (3)點選全國實用技能學程分發會網站

<https://www.pntcv.ntct.edu.tw/skill?cid=4022>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區一覽表】



序號	分發區	作業小組承辦學校
1	基北區	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2	桃連區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3	竹苗區	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4	中投區	臺中市立臺中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5	彰化區	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6	雲林區	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7	嘉義區	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8	臺南區	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9	高雄區	高雄市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	屏東區	國立佳冬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11	宜蘭區	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2	花蓮區	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3	臺東區	臺東縣私立公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4	澎湖區	國立馬公高級中學
15	金門區	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 國中端

官方客服常見問題Q&A

10.關於系統中資料列印問題

10-1.關於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資料列印




請問申請書要雙面列印還是單面列印？



申請書的部份，僅規範**橫式列印**，沒有規定是雙面或單面，
若老師有疑慮，建議可洽各分區承辦窗口做確認喔！



10-2.關於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資料列印

 請問印出申請表A表時，由於設定「雙面列印、短邊翻頁」，但檢核碼會在第二頁，可以嗎？
或是要設定「長邊翻頁呢？」(因為是橫印，所以短邊翻會是左右翻；長邊翻頁是上下翻)，不知您檢核時哪種會比較方便？

 請您先調整列印顯示的比例即可！


邊界：改「預設」

比例：約在62-97%之間。

請老師依您的電腦版面實際狀況做調整。



10-3.關於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資料列印

 我的A表及B表印不出來怎麼辦？

 請您先做網頁設定，允許 Chrome 顯示彈出式視窗。

- 1.按一下網址列最右方的「已封鎖彈出式視窗」圖示。
- 2.點選【一律允許 [網站] 的彈出式視窗和重新導向】
- 3.下一步【完成】。


完成上述流程後再重新操作一次列印步驟即可。




補充說明：

若直接連結到印表機連線作業有問題，
建議您可以先將資料轉成PDF檔後再列印。

10-4.關於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資料列印

 請問如果有一個學生突然不報名了，我刪除她的報名資料，是否會影響其他人的查核碼呢？

 刪除該位不報名的學生資料，不會影響個人的查核碼，但會影響團體的名冊的查核碼，

請老師您將團體名冊再重新列印一次就好了囉！




補充說明：

文件印出後，需要核對的查核碼為《集體報名資料清單》、《申請學生名冊》、《特殊表現證明文件清單》。

10-5.關於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資料列印

 請問查核碼到底要核對哪裡啊！？

 名冊下面會有一組學生資料查核碼；

集體報名清單下也會有一組查核碼；

集體報名特殊表現證明文件清單下，也會有一組學生資料查核碼。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資料列印									
序號	姓名	性別	年齡	學歷	報考類別	報考學校	報考日期	報考狀態	查核碼
1	張三	男	18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1234567890
2	李四	女	19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0987654321
3	王五	男	20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1122334455
4	趙六	女	17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5566778899
5	孫七	男	18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9988776655
6	周八	女	19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4455667788
7	吳九	男	20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3344556677
8	鄭十	女	17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2233445566
9	陳十一	男	18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1122334455
10	林十二	女	19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0011223344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資料列印									
序號	姓名	性別	年齡	學歷	報考類別	報考學校	報考日期	報考狀態	查核碼
1	張三	男	18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1234567890
2	李四	女	19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0987654321
3	王五	男	20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1122334455
4	趙六	女	17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5566778899
5	孫七	男	18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9988776655
6	周八	女	19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4455667788
7	吳九	男	20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3344556677
8	鄭十	女	17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2233445566
9	陳十一	男	18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1122334455
10	林十二	女	19	高中	實用技能學程	XX學校	2023/03/01	報名成功	0011223344

10-6.關於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資料列印



為什麼我印表單時會出現背景？



點選**取消背景圖形**，並按儲存後列印!

11. 實體交件資料繳交問題

11-1. 實體交件資料繳交問題



想請問從電腦影印出來的A、B表
背面也要貼上學生的身份證影本嗎？



學生身份證正反面影本(或其他身份佐證文件)。
可以與報名表釘在一起，或者粘貼在背面兩個方式。
但仍建議詢問各分發區的需求，再進行作業。

12.關於費用及收據相關問題

12-1.關於費用及收據相關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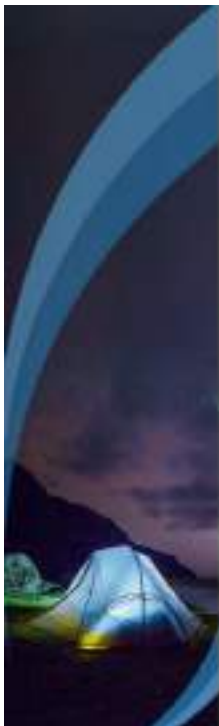
請問，國中作業費、報名費等相關費用及繳交問題，要與哪個單位做確認呢？



關於費用的部份，請洽您報名的分發區做詢問喔！

若報名的分發區有2個(含以上)，

建議您要分別做詢問，再確認一次作業費及報名費的相關細節。因為各分發區其收費標準不一定相同。



12-2.關於費用及收據相關問題



請問，郵寄報名要用郵政匯票-收款人:要寫誰呢?

(郵政匯票的抬頭要怎麼寫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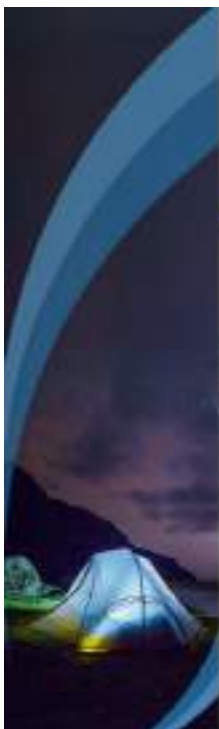


各分發區收取作業費、報名費等方式都不太一樣，

若您的所屬分發區是以**郵政匯票**的方式，

那**抬頭要寫分發區承辦學校的全銜**喔！

各區簡章上都有資料，或者您可以洽各分發區詢問。



12-3.關於費用及收據相關問題



請問，國中端匯出之收據，

為什麼分發區設定的收費情況不一樣啊！？



提醒各位國中端承辦老師，若您已印相關收據後，

又修正學生的報名資料，有可能會造成數量及金額不符，

請您在送出資料前，務必要再重新預覽檢視一次您系統中的


收據與您的紙本資料是否一致，若不一致請您再重新列印喔！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 國中端

官方客服常見問題Q&A

13.關於分發放榜相關問題

13-1.關於分發放榜相關問題

 請問榜單查詢國中老師，有沒有可以總覽的權限呢？

 **方法1.榜單查詢**

放榜後可藉由榜單查詢功能，查詢個別學生分發結果。

二、榜單查詢

系統功能，可藉由榜單查詢功能，查詢個別學生的分發結果及相關資訊。

以下為查詢榜單查詢功能之查詢結果查詢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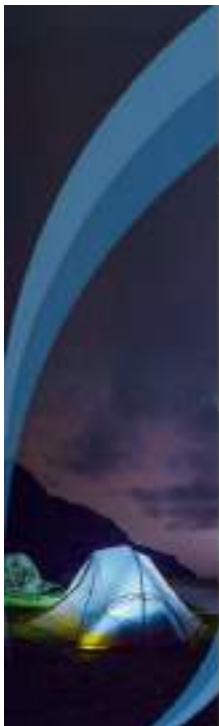
The screenshot shows a search interface with a text input field, a search button, and two buttons labeled '查詢' and '查詢'.

請查詢時輸入查詢字元或查詢學生年級（七碼）。


例如：查詢99年1月學生，請輸入 000000

方法2.榜單查詢

登入國中端填報系統後，於【資料查詢】的【分發結果查詢】功能頁中，查詢該校所有學生的分發結果。



13-2.關於分發放榜相關問題

 國中端發現有一個學生在報名的時候名字選錯字，分發區在收件審核時期也剛好沒檢查到，目前已分發完成且要放榜了，系統也無法去更動資料，那這樣我們怎麼處理會比較好呢？

 請分發區承辦人員協助發文做修正，於文中註名分發區、國中學校、報名序號及學生姓名。高科大系統團隊接收到分發委員會公文後，會接續相關修正作業。

 **文件流程：**

正本：國立南投商商（實用技能學程分發委員會）

副本：國教署及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實用技能學程系統團隊

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系統

常見問題Q&A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一]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簡章修正-中投區(1)

061321 慈明高中

臺中市慈明高級中學 校址：412 臺中市大里區 中興路 180 號 電話：(04)24903333 分 212 傳真：(04)24904833 網址：www.youth.ta.edu.tw	電機與電子科 本區技術科	07M1	3	2	4	35	86	2	2	統體學程，統體九類選擇科目
	資訊科 跨區合品科	07M2	3	1	4	35	43	1	1	
	小計			3			129	3	3	
臺中市青年高級中學 校址：412 臺中市大里區 中興路 106 號 電話：(04)24982202 分 212 傳真：(04)24904833 網址：www.youth.ta.edu.tw	電機與電子科 本區技術科	07M1	3	2	4	35	86	2	2	統體學程，統體九類選擇科目
	資訊科 跨區合品科	07M2	3	1	4	35	43	1	1	
	小計			3			129	3	3	

061316 青年高中

核定字號：中華民國115年4月7日臺教授國字第1150022387號

[二]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簡章修正-臺南區

國立臺南海事 (06-3910772) (分機 231) https://www.tnvs.tn.edu.tw	食品群 烘焙食品科	T1	3	1	日間	35	31	1	1	
	水產群 水產養殖技術科	T2	3	1	日間	35	31	1	1	
小計				2			62	2	2	
亞洲餐飲學校 (06-2640175) (分機 203) http://www.asrs.tn.edu.tw	餐飲群 餐飲技術科	K1	3	1	日間	35	41	1	1	
	小計			1			41	1	1	

臺南區志願代碼沒有J，因為原陽明工商已申請停招。

核定字號：中華民國115年4月9日臺教授國字第1155401111號

[三]實用技能學程分發簡章修正-屏東區

國立東港高級海 事水產職業學校 校址： 928003 屏東縣東港 鎮豐漁街 66 號 08-8333131#211-213	食品群 烘焙食品科	B1	3	1	日間	35	31	1	1	
	機械群 電腦繪圖科	B2	3	1	日間	35	31	1	1	
	商業群 商用資訊科	B3	3	1	日間	35	31	1	1	
小計				3			93	3	3	

屏東區東港海事新增志願代碼B3 商業群 商用資訊科。

核定字號：中華民國115年4月7日臺教授國字第1150024869號

1. 學生名字有特殊字，系統上打不出來怎麼辦？

請至「**中文全字庫查詢**」的網站，將該**特殊字的對應網站連結**及學生姓名、身分證字號，傳給Line客服。

「中文全字庫查詢」網址：<https://www.cns11643.gov.tw>



2. 請問會考准考證一定要填入嗎？

不用，准考證非必填項目！



3. 請問報名學生的資料中, 學生家人無住家電話, 僅有行動電話, 系統聯絡電話欄規定無法空白, 也無法填「無」, 請問怎麼處理?

住家電話填**手機號碼**, 不要空白即可!



4. 請問志願順序填寫同一個學校可以填不同的職群科別嗎? 可填多少志願?

1. 同一個學校可填報**不同群科別**。
2. 志願填寫, 最多就是所報名的區簡章裡**所有的校科數**, 填寫志願超過一頁時, 分頁處要蓋騎縫章。



5.關於特殊表現相關問題，申請書(A)中，
曾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之技藝競賽或成果展獲獎者，
【佳作】應選第?名?

各分發區簡章中有各項加分標準表可供參考。

115學年度，除桃連區及竹苗區簡章有另行規定，其他區佳作皆為第7名，
以簡章為準。

6. 在國中端的新增報名資料底下，有一個要勾選
曾參加....競賽或成果獲獎者名次，這部分是否應分兩個
填寫表格？因為學生是有參加競賽，但沒有得獎。

不用分兩個填寫，沒有得獎，就是「無」；有得獎，就填名次。



7.特殊表現的資料，學生若繳交類似閩南語認證的證照可以嗎？

特殊表現(不含用於分發順序的技藝競賽獎狀)的「主辦」單位為**直轄市、縣(市)政府**或為**主管教育機關**之證明文件，其他不予採計(協會、農會、基金會、法人機構、某學校等)，且競賽內容須與報名類科「**相關**」，不相關者亦不採計。

「特殊表現得分由各分區作業小組委員會決定，請參閱各區招生簡章特殊表現說明」。

8.國中技藝教育開班系統設定問題

國中端「技藝教育開班表」分以下二種：

1. 國中端和高中端開「**合作班**」，開班學校名稱請填「**高中端學校名稱**」。
2. 國中端為「**自辦班**」，開班學校名稱請填「**國中端學校名稱**」。



9. 請問技藝教育課程修習點數，每週上課1節，每學期為1點，如果上下學期每週修習各3節課，請問這樣是幾點呢？

技藝教育課程修習點數(a)

修習節數：每週上課1節，每學期為1點。 上學期每週修習 <u>3</u> 節。 下學期每週修習 <u>3</u> 節。 全年共修習 <u>6</u> 節。	6
修習職群數：每一職群為2點。 全年共修習 <u>2</u> 職群。	4
合計點數 (a)	10

*修習職群數：

若上下學期不同職群算2個職群(4點)

若上下學期相同職群只能算1個職群(2點)

，其職群成績轉化分數擇優採計。

「高級中等學校實用技能學程入學招生作業要點」
https://gazette2.nat.gov.tw/EG_FileManager/eguploadpub/e_g029078/ch05/type2/gov40/num9/Eg.htm



10. 關於T分數及綜合領域成績相關問題

有參加國中技藝班的學生是用技藝班成績的T分數登記，非技藝班同學是填國中綜合活動領域成績，對嗎？

對！**技藝班同學**是用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成績的T分數填寫**A表**，**非技藝班同學**是以國中綜合活動領域成績填寫**B表**。



11. 關於A表的職群轉化分數(b1)欄位,

「職群成績轉化分數(b1)」, 要填什麼呢?

就是填國中技藝教育課程中的T分數。



技藝教育分數填報說明

職群	職群代碼	職群名稱	轉化分數
00	00	00學校	55.81

職群代碼	職群名稱	轉化分數
00	00	55.81

12. 關於A表中的「相關職群成績轉化分數(b1)」, 請問“相關”的意思是限定學生所填的志願科系必須要跟他修習的技藝課程職群有相關嗎? 還是即使兩者無相關還是可以填寫呢?

1. 學生填寫志願校科**不一定要**與所修習的技藝課程相關。
2. 實務先把所有學生修習過的國中技藝教育課程新增(選取)到A表中, 再將學生選填的志願都新增(選取)到A表後, 系統就會依所選的志願, 挑選學生修習過且相關的國中技藝教育課程轉化分數, 這就是A表中的「相關職群成績轉化分數(b1)」。A表參考如下:

14.關於跨區報名相關問題，學生想要跨區報名，需要注意什麼嗎？

跨區報名需分為兩部份，『系統操作』及『繳交報名資料』

1. 系統操作部份：跨區報名時，**選區請選要報名的區域**，國中承辦老師請輸入校代碼及預設密碼後登入。
2. 繳交報名資料：依各區規定繳交報名資料，請詳閱簡章或洽各區。

15.如有學生要跨區報名實用技能學程，是否要遷戶籍？

跨區報名實用技能學程不需遷戶籍！請國中老師協助跨區報名即可。

高中端的入學機制是以「就學區」（例如：基隆區、桃連區）為單位，並非以單一行政區畫分。

★**免試入學：**

只要在同一就學區內，不論戶籍在哪一區，都可以選擇區內所有的公私立高中職，不需遷戶籍。

★**跨區就讀：**

如果學生想去「另一個就學區」唸書（例如：從高雄搬到台北），有些入學管道則需要向招生委員會申請「變更就學區」。

16. 重要提醒I



- 1 115年6月11日（星期四）
分發結果放榜
- 2 6月11日（星期四）下午4點前
申請複查
- 3 6月12日（星期五）
錄取學生報到
- 4 6月15日（星期一）中午12時前
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7. 重要提醒II



- 1 6月15日（星期一）下午3時前
各分區確認最後報到人數及回報
- 2 8月24日（星期一）下午3時前
高中端分別上傳續招名單至
實技系統及心測中心
- 3 8月24日（星期一）
各分區填報續停招資料
不開班資料函報
- 4 8月31日（星期一）前
各分區及分發會召開檢討會

